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第十四期月報

— 目 錄 —

特 載

善後業務照片選輯

聯總與行總消息

- 對我建議以麥棉運華事 聯總署長發表談話 一
結束歐洲救濟聲中 聯總加緊對我救濟工作 二
聯總撥我鐵路器材 首批已由美啓運 二
聯總副署長傑克遜來華 行總霍署長偕往各地視察 三
行總發表書面報告 說明聯總供我物資總數 四
行總撥四百萬美元 充實國內各大學設備 四
行總訓練漁業人材 與復旦大學合辦中 五

轉 載

- 善救工作之過去與未來(霍總署長對工賑會議開幕詞) 六
行總空運隊投擲救濟物資(大公報記者) 一〇
全國各分署業務動態簡報 一三

專 載

- 本分署工礦善後業務之檢討（工技室）……………一八
本分署農業善後業務之檢討（農技室）……………二〇
論本省肥料分配（張乃旦）……………二一

業 務 動 態

(一) 賬務

- 駐澎湖辦事處 展開工賬工作……………二七
新衣二萬餘套 先發慈善機關……………二七
甫沐國恩便承教濟 被赦赤貧喜獲衣被……………二八
分配二批縫衣機 婦女工作會借得半數……………二八
分配補鞋工具 傳習工藝技能……………二九
配發桔汁冰淇淋粉 供給病人食用……………二九
二千磅魚肝油分發臺南 派員前往檢驗兒童體格……………三〇
工賸討論會決定 趕速結束工賸業務……………三〇
補助高雄市側溝復舊工程 預計需工資二百四十餘萬元……………三〇
開放恒春善濟新村 核定各項管理辦法……………三〇
歸僑出國登記 上月底止已達二百人……………三一

(二) 衛生

- 第四批藥械全部出倉 受配者計有四九單位……………三一
牛痘苗六千打 配發各縣市施種……………三三
生物藥品一批 分配各衛生機構……………三三
召開第六次衛生委員會 訂定醫院設備分配原則……………三四
建議聯總派遣專家協助 臺大熱帶醫學研究所……………三五

(三) 儲運

三五

善後救濟物資進口

不受本省貨物管制方案限制

三五

本月份到臺物資 以醫藥器材為最多

三五

(四) 其他

錢署長自滬公畢返臺

本署業務逐步結束

三六

各縣市善救協會 已成立十五個

三六

搶救南部豬瘟

計劃訓練獸醫人材

三七

二月份大事日誌

二月份大事日誌

三八

經濟統計資料

臺北市躉售物價指數

四〇

臺北市零售物價指數

四一

臺北市工資指數

四二

臺灣省之匯率

四三

臺灣省各銀行放款利率

四四

臺灣省各銀行存款利率

四五

善後業務照片選輯



(一) 本分署供應大批肥料之一
— 硫酸銨 (Am,Sulphat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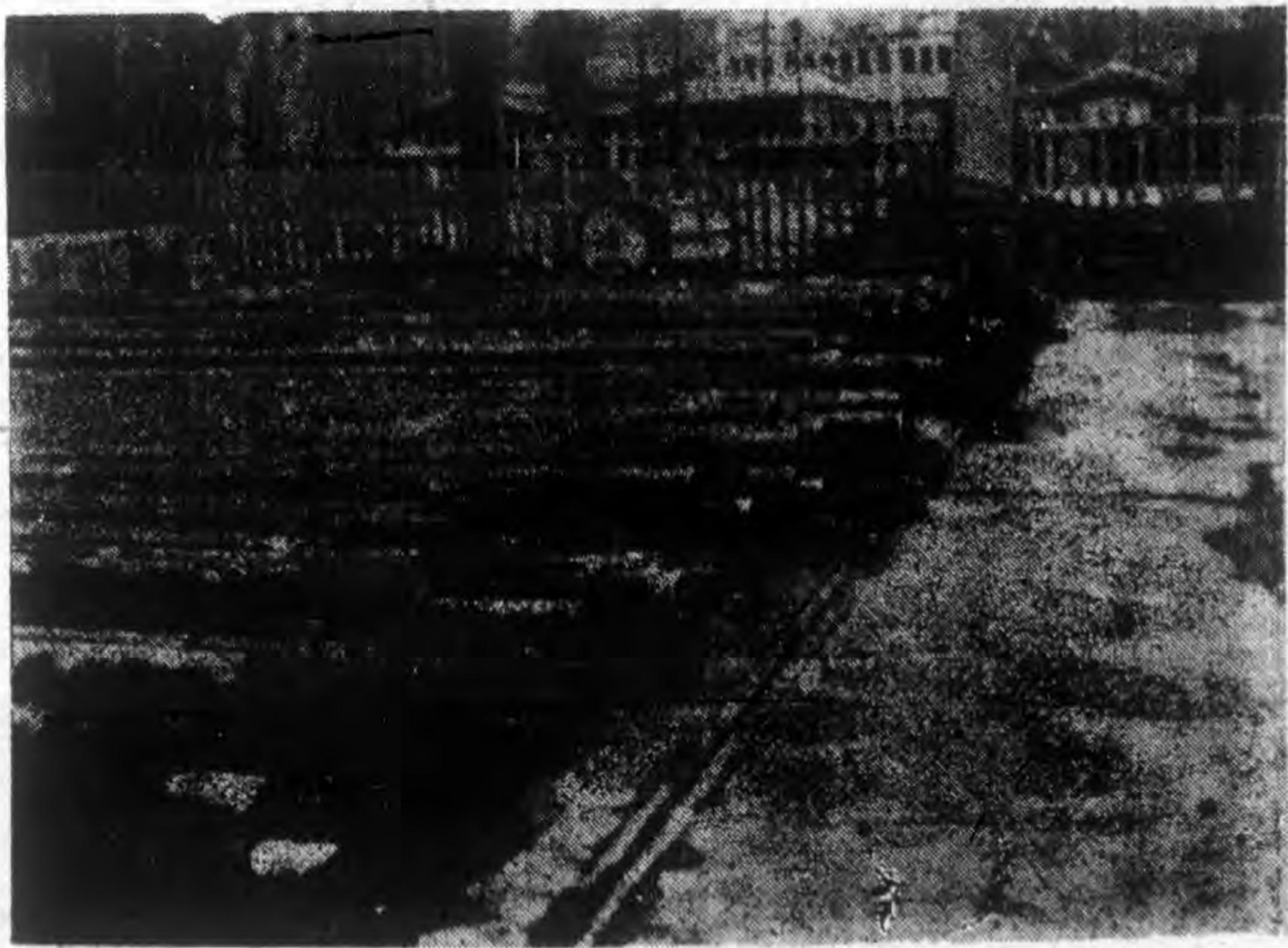


(二) 本分署供應大批肥料之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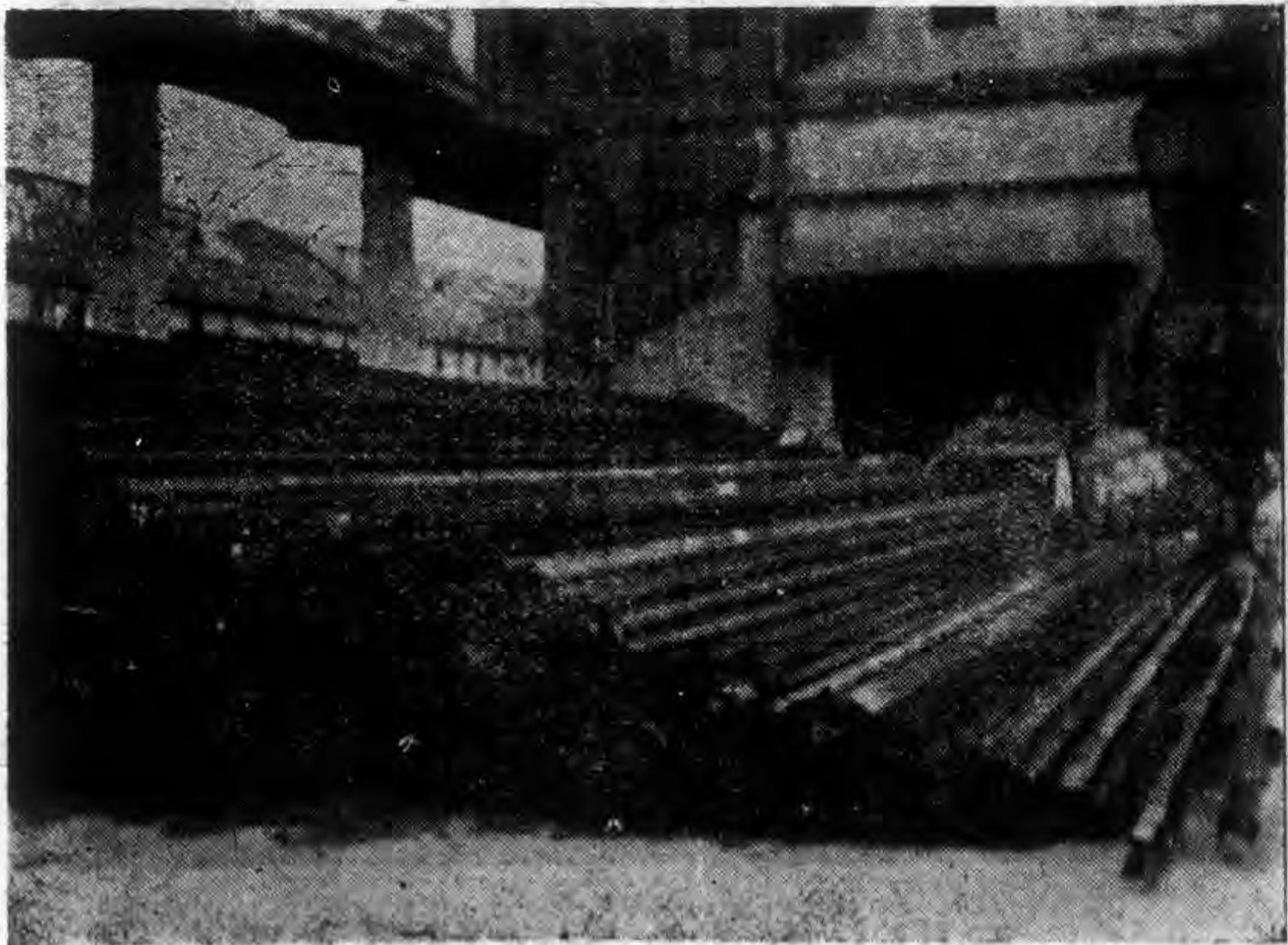
— 重過磷酸 (Triple Superphosphat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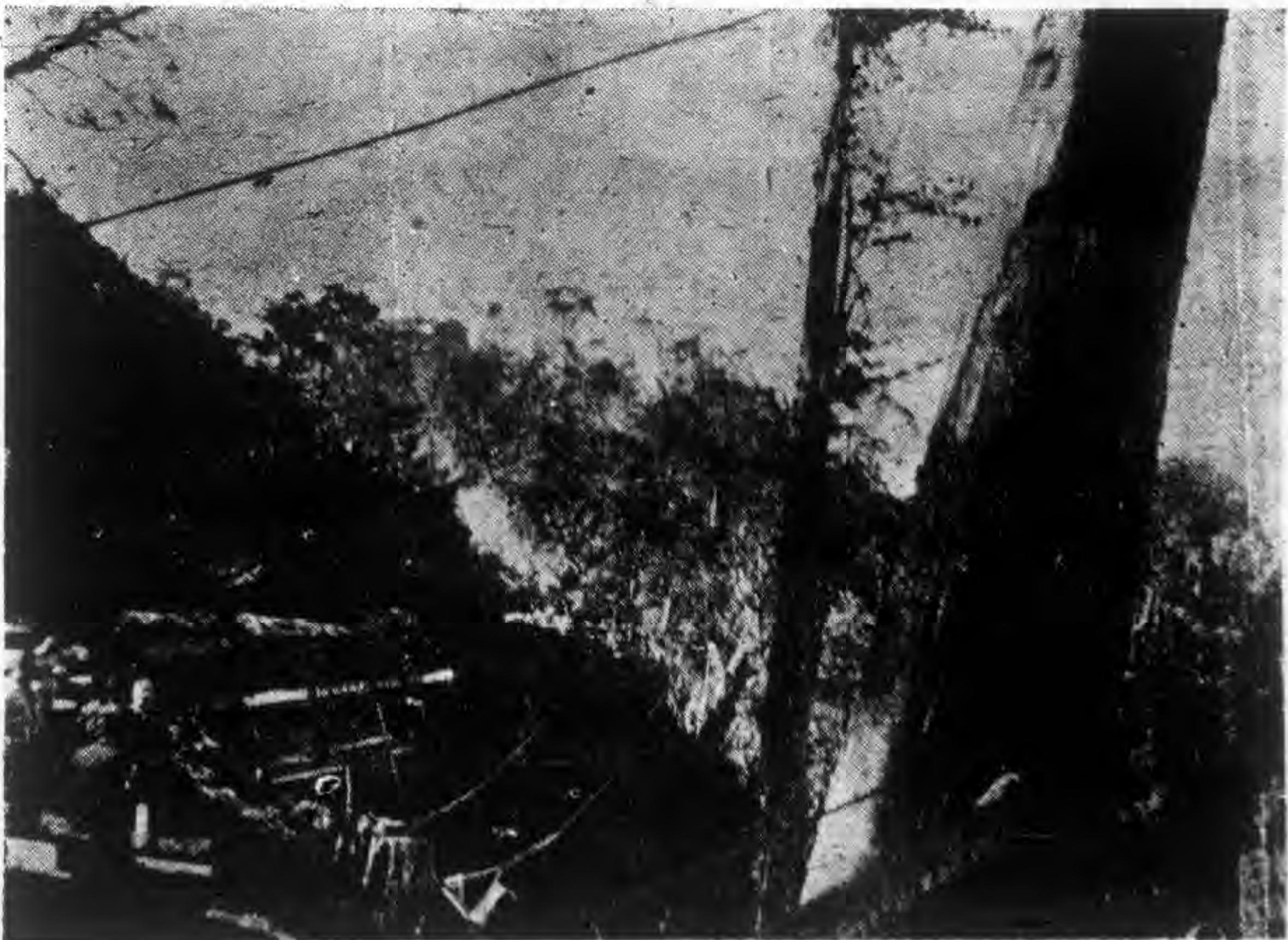
(三) 本分署供應大批肥料之三
— 過 磷 酸 (Superphosphate) —



(四) 大批鋼管運抵基隆



(五) 又一批鋼板運抵基隆



(六) 登山火車正在等候利用本署
供應之鋼繩所收集的木材



(七) 巨木一塊正利用本署供應
之鋼繩吊置運木火車上



(八) 利用本分署供應之鋼
繩將木材拖上高山

聯總與行總消息

對我建議以麥棉運華事

聯 總 署 長 發 表 談 話

【美新華盛頓十九日電】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署長魯克斯今日發表談話，謂聯總中央委員會即將召集會議討論中國政府所提出之建議，華方建議稱目前聯總尚有機器等物資留待運華，中國政府擬請易以價值二萬萬美元之棉花與小麥運華應用。

「談話全文」魯克斯談話內容全文如次：

中國政府曾向聯總提出建議，但其內容與報章所載者不同。中國現行經濟危機已使聯總之工作發生困難一若其影響其他中國經濟部門然，此為實際之情形，為應付此項局勢起見，中國政府曾向駐華聯總人員提出若干建議，其中之一即為請求更改聯總在華之一部份計劃，以重心集中消費品如棉花及小麥。此項請求，僅屬聯總考慮中各項建議中之一項，將促使聯總以價值二萬萬美元之棉花與小麥運至中國，而放棄原來以機器等物資運華之步驟。中國政府認為此類性質之基本供應品其在中國經濟及幣制方面可能引起之鼓勵作用實較目前聯總計劃為甚，外傳中國方面擬請求准許在黑市銷售聯總物資一節，絕無其事。中國方面曾表市聯總應准許糧食在自由市場中銷售，但鑑于配給制度及物資管制之缺乏，聯總始終予以拒絕。聯總糧食之輸入目前僅限于赤貧與工人部分之需要，中國方面建議尚在討論階段中，將連同其他問題，由聯總中央委員會予以考慮。中央委員會乃聯總之設計機構，以合法途徑，就地出售聯總之物資，此種協議並不違反聯總之政策，聯總一般之政策為將其物資免費分送予無力購買之人，及出售予有力付款之人，聯總並不鼓勵貧窮，受惠國之人民如有出錢購買之能力聯總認為此等人民即應出錢購買，聯總援助之最佳對象為有職業之人民，能以當地適用之貨幣償付分配之物資，聯總並非國際施粥廠，聯總計劃所應付之困難為由於戰爭破壞之各國無力獲得外匯以購買彼等所須要之進口物資，一俟經由聯總之輸入而獲此項物資後其政策即為准許出售予有力出錢之人，及免費分送予無力購買之人，出售物資所得之款，仍用于繼續救濟與善後之計劃，如此則聯總之計劃實為双重之救濟，聯總小麥製造之麵包一隻，售予有力出錢之人，足以彌補另一予免費贈與無力付錢者之麪包之分配成本。

運往某接受國之日用供應品應在審慎配給及物價管制下分發，俾使人民均有取得其應得部份之同等機會，此亦為聯總一般政策之一。因此聯總政策避免優先或歧視，不論此項歧視或優先是否係以各一人金融地位或其他條件為根據。

中國之分發問題特別困難，蓋中國領土面積極大，遭受八年戰爭及二年內爭之損害亦至深巨也。由於國內運輸設備缺乏及起於戰爭之損失，中國分發聯總物資所費遠在其他各國之上，極為浩大，實際分發問題且因距離遙遠國內運輸網破碎及公開作戰之地區而益趨嚴重，同時，由於經濟殘破及政府困難太多，中國遂未能建立實施有效配給制或管制來源稀少物資價格之行政機構，由於上述種種因素，中國國內分發聯總物資工作，遂成為極其錯綜複雜之問題，中國不若其他受援國，未能在出售聯總物資中獲得充分資產，充作分配之用，結果，分發費用即應仰給于中國政府之直接撥款，此項撥款不僅為中國政府之財源之一大支出且助長中國之通貨膨脹。

聯總當局深切了解此項問題並極力儘可能克服各種困難，對於此項問題，中國政府之建議實乃關於此方面各項步驟中之一種而已。繫潤問題將由中央委會加以研究，希望屆時能覓取途徑，推展聯總計劃以嘉惠中國全體人民。

結束歐洲救濟聲中

聯總加緊對我救濟工作

【華盛頓十二日中央社專電】值茲聯總在歐洲救濟工作行將結束聲中，對我國方面之救濟工作亦告緊張。美國現正以大批救濟物資運往我國，現有船隻百餘艘趕運物資至華，以後平均每週有船隻十二艘，將在上海，香港，汕頭及大沽等港口，卸下物資三萬六千噸。

又據本月十四日聯總宣佈，在過去一週內聯總運華物資共二萬零四百九十三噸，總計已達一百五十二萬三千五百二十九噸，此外聯總船隻八艘在汕頭共載貨三萬六千一百零二噸，正卸貨中，又運輸船一百三十一艘，在來華途中，載有物資二十五萬五千六百六十五噸，此外尚有十八艘船之載貨數量猶未接獲報告，又聯總於上月份在華卸下之物資共為十八萬四千九百四十五噸。

聯總撥我鐵路器材

首批已由美啓運

——計有車頭水車一六〇輛——

【紐約十二日中央社專電】聯總刻已運其首批撥付我國之一百六十輛火車頭及煤水車赴華四十七輛已於十一日裝於挪威萬噸商船「白珍」號。該輪可望於二月二十日離美，預料三月十五日可抵九龍。此項車輛將直接卸交廣九鐵路。我駐美大使館參事陳之邁在此間致詞稱：車輛啓運赴華，乃深具意義之舉。蓋中國政府對運輸工具之供應，素極重視。聯總新署

長魯克斯稱：聯總極願其能協助中國復興其運輸，聯總復興中國運輸計劃中，以其全力之半從事復興中國之鐵路，其中包括撥予中國車頭七百四十二輛，貨車三千輛，及橋樑材料四萬三千噸，鐵軌材料一百噸，及其各項附屬器材。聯總撥付我國之其餘此項物資，將以一月之間為期，陸續運華。此後物資將於上海而不在九龍交卸。按聯總除預定撥付我國車頭等一百六十輛外，並在澳大利亞製造車頭五十，撥予中國。此批車頭可望於本年夏季開始運華。

聯總副署長傑克遜來華

行總霍署長偕往各地視察

聯總副署長傑克遜將軍，八日自歐經港乘行，總空運大隊機飛抵滬。同行者有聯總遠東區主任哈理上校。傑克遜曾在機場對中央記者稱：「渠此次來華，係考察聯總在華各區之工作進展情形，及檢討黃河問題之真象。渠在滬逗留一日後，即出發各地視察為期十二日。其行程定十日由滬飛京轉青島去煙臺，該地情況不明，尚未取得中共方面之聯繫，然後由煙臺折回青島飛津轉平，再由平轉鄭州視察黃河工程後，經漢口而衡陽，而柳州，而廣州轉港返滬。」按傑氏澳州人，在澳海軍服務有年，其後供職聯總，最近於歐洲各地視察完畢後，經轉赴澳州逗留五日。渠稱此次來華，以署長代表名義來華視察，一俟巡視完畢返滬後，即飛華府向總署作詳細之報告。

又息：傑氏抵華後，即於十日晚偕同行總霍署長賓樹，調查處長向景雲，總務處長徐世長，編輯處長鮑光祖，聯總中國辦事處處長艾格頓，副執行長拜斯，遠東區主任哈理斯等乘夜車晉京，拜會我行政院宋院長及各有關當局，嗣于十二日由京飛青島，原擬轉赴平津，鄭州，衡陽等地視察災區，唯傑氏以旅途勞頓，抵青後即告臥病是以中止，同行人員，除聯總遠東區主任哈理斯陪同傑氏於青島休養外，其餘行總霍署長，聯總中國辦事處處長艾格頓等均于十五日先行返京。傑氏于病癒後復偕同霍署長于本月二十七日自京飛赴衡陽廣州等地視察，隨即轉赴新加坡。行前曾在京招待記者發表談話，略詞：此次來華會與宋院長，艾格頓，霍賓樹及中共代表等多次商談，結果有三：

(1)中國政府曾要求聯總以未曾指定用途之餘款一千九百萬美元購棉花運華，解救目前急需，傑氏並特聲明中國除此項要求外，別無要求。聯總尚有餘款，未確定用途，故將考慮中國政府之請。聯總對華救濟程序及方針並無改變。聯總遠東區人員對此亦曾作初步商討。各方對聯總棉花運華提供意見四點，供聯總中央委會參考：(甲)為體念中國之需要，同意以價值一千九百萬美元棉花運華；(乙)棉花運華後，出售所得款應用作救濟；(丙)中國政府支用售棉所得款，應向聯總請示；(丁)棉花運華後，須分發各需要地區，包括中共地區。

(2)對聯總在中國物資分配問題，傑氏曾與各方商討聯總運華物資，恐不能于六月底運達，聯總對華工作自有延長必要，已請聯總延期九十天，在本年六月三十日聯總結束前，尚

有一百萬噸聯總救濟物資陸續運華。

(3) 對中共區救濟工作，亦曾與各方詳細討論，二十六日午並會與聯總工作人員之安全一點，更特別注意。

行總發表書面報告

說明聯總供我物資總量

【上海六日中央社電】行總發言人，頤發表書面報告，說明聯總供我物資之數量，及三十五年度行總分配物資之情形，據稱：聯總核定對於中國之全部預算為六四七、五〇〇、〇〇〇美元，其中五三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為各種救濟物資，餘二二、五〇〇、〇〇〇為運輸物資，在聯總供華物資之分類預算中，工業及交通器材佔首位，為一七四、五〇〇、〇〇〇美元，糧食類次之，為一三三、五〇〇、〇〇〇美元，衣着類又次之為九五、九〇〇、〇〇〇美元，農業器材再次之，為八六、〇〇〇、〇〇〇美元，醫藥器材佔末位，為三九、七〇〇、〇〇〇美元，餘尚有五、四〇〇、〇〇〇美元為準備金，三十五年度已運來中國之物資約為三一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今年內尚有二一七、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之物資運來中國，聯總供我物資，就分配而言，雖屬有限，但就運輸裝置處理而言，則甚為繁重，自行總業務開始，至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止，行總共收到聯總物資經正式移交者一、三四八、五八六噸，就中糧食類佔百分之六十，交通器材佔百分之十一，衣着類佔百分之九，農業器材佔百分之四，工業器材佔百分之二，醫藥器材佔百分之一，餘為各種食類物資，上述物資於十二月二十八日以前運達各分署者，計六五一、〇〇〇噸，由行總移交政府有關各部會署，(如交通部各鐵路局等)及配給行總附屬機構之器材，(如行總公路大隊水運大隊及機器廠等)計二三〇、〇〇〇噸，去年收到聯總物資之總數中約有二十一萬噸，各種物資經行總出售與各公私團體，此種出售，係根據國府與聯總所訂之基本協定，售得款項悉充救濟經費。

行總撥四百萬美元

充實國內各大學設備

【中央社南京十一日電】行總決定以四百萬美元撥發國內各大學與學術研究機構，作充實儀器設備之用，教育部現派北平研究院研究員錢臨照，前往美國提購，錢氏定十四日首途。

行總訓練漁業人材

與復旦大學合辦中

【中央社上海四日電】行總漁管處以戰後聯總運華新式漁業設備之使用，需要大批技術人員，特函請復旦大學，利用該校課室及設備，與生物學系合辦高級漁業技術人員訓練班，定本月十日開始招生。第一期暫定五十名，投考資格以曾在水產學校，海軍學校或高中以上學校畢業者為限，每期訓練六個月，所有教授均由行總及聯總專家擔任，開課日期，約在三月初。

轉載

善救工作之過去與未來

工振會議開幕詞

霍寶樹

行總的基本任務，不在單純的直接救濟，而是要寓救濟於善後。換句話說：就是要盡量舉辦積極的具有建設性的救濟。這種善後性的救濟之具體表現便是以工代振。本署自開辦以來，就注意工振業務的推行，並且早經規定：在適合地方的迫切需要與有足量難民可資利用的條件下才可以推行工振。一年以來，各分署辦理工振大致尚稱完善。唯關於技術方面還得加以研討，本署召開工振會議之目的就在檢討過去與策劃未來。本人願於開幕之際，先檢討本署過去一年的善救工作，再略述今後工作的重點，最後與各位討論各種工振的技術問題。

第一 檢討過去的工作

本署善救工作的重心在各分署及各辦事處。各分署各辦事處成立之初，正是抗戰勝利未久；那時各收復地區充滿着無告的災民，散佈着流離的難民，同時蘊育着可怕的疫病，本署鑒於「救災急於救火」，最初是偏重於急救災民遣送難民及醫療防疫等救濟工作，接着舉辦以工代振及社會福利事業，直到去年九月以後，才決定減少消極性的救濟工作，而儘量展開積極性的善後工作，茲將去年一年來推行各種善救工作的成績略為報告一下：

一、遣送難民

協助流離人民返鄉是本署最先着手舉辦的工作。在各分署沒有成立之前，我們就在重慶、貴陽、昆明三地設立難民遣送站，辦理登記與資送的工作。各分署成立以後，在各該分署轄區內交通衝要的地點都設有遣送站或招待所，去年一年共已成立七十二處，由工作隊兼辦遣送業務者尚未包括在內。截至去年年底為止，經過本署資助遣送的難民共計一百一十二萬人。其中遣送本國僑民返回原居留地者二萬一千人，遣送外籍僑民返其本國者三萬三千人，其餘都是國內返鄉的難民，以湘鄂贛豫等分署遣送最多，總計遣送費用已達二百億元。

二、緊急救濟

聯總去年上半年運華的物資以食物及衣着佔大宗，這正符合本署實施急振的需要，本署

各分署都由工作隊辦理急振，並以物資直接發放被救濟者的手中為原則，這種工作隊各分署共計已有二百三十餘隊，幾乎每個被災的地區都有工作隊在放振，除了流動的放振以外，各分署成立的收容所及施粥廠也已有一百五十二個，總計本署一年來發放急振的糧食已達二十萬噸，其中以被災最重的湖南廣西兩省所得最多，已發的衣着也已有二萬噸左右，其中以冀熱東北等省所得較多。總計全國受惠者約在一千萬人以上。

三、以工代振

以工代振是善後性的救濟工作。凡有難民之處都應展開工振，一方面使難民得免飢餓，同時可為社會完成建設，推行的方式有修路，築堤，堵口，濬河，清除拉圾，疏通下水道，修繕房屋，縫紉寒衣等，各分署辦理工振大半都組有工振工作隊，協助工振業務的推行，一年來舉辦工振規模最大者為水利部門。總計全國已經舉辦的水利工程大小已達一百三十餘起，其中以黃河，揚子江，江漢，珠江，淮河，白河等六大堵口復堤工程為最大，自東北以迄珠江，參加工作的災民計有一百五十餘萬，本署供給的振糧已達十六萬噸，全部完工後，受益的農田約在五千萬畝以上。

四、社會福利

社會福利工作，就是本署所舉辦的特振工作，其中包括兒童福利，老弱殘廢的收容救濟等。當急振工作結束以後，對於貧苦家庭的救濟，就轉入特振工作範圍，急振是救急，特振是救窮，後者是具有善後意義的。本署辦理特振以不另設機構為原則，就各地公私立慈善機關救濟團體辦理成績較著者，由本署補助物資或供給人材，以資協助，此外由各分署自辦及委託辦理的營養站已有一千七百二十八所，直接發放的營養品如牛奶，奶粉，練奶，魚肝油，罐頭食物等已達八萬四千餘噸，受惠人數總計在三百八十七萬人以上。

五、醫藥救濟

「大戰之後，必有瘟疫。」本署不僅希望能完全阻止戰後的疫病，而且想藉此奠定我國新的衛生基礎，早先聯總規定善後救濟並不包括未經敵人佔領的區域，但是經過本署努力交涉的結果，聯總同意了衛生事業可以不在這個限制之內。本署去年先後成立了三個醫療防疫大隊，一個衛生工程大隊。醫防大隊都設有防疫院及工作小隊，衛生工程隊下設六個巡迴隊，分在各省工作。去年醫防隊曾經撲滅過東北與江西福建的鼠疫，搶救過重慶、廣州、漢口、上海、江西一帶的霍亂，接受該隊預防接種的約達二百萬人，衛生工程隊曾經整理過貴陽、漢口、長沙、天津、南京的下水道工程，協助過黃河堵口復堤工程工人的環境衛生。本署除派大批外籍衛生專家協助各地訓練醫療衛生人員外，曾經補助過一千六百三十七個醫療衛生

機關，共耗補助費達八十三億元，我們爲了要實現寓救濟於善後的原則，規定每一輔助醫院必須至少準備五分之一的免費病床專供赤貧的難民醫療之用。此外各分署都設有衛生組，辦理醫療救濟工作，本署去年共計接收聯總醫藥衛生器材一萬三千噸，美軍剩餘器材一千八百噸，衛生署撥給五十三噸，本署已發給各分署的醫藥衛生器材一萬噸，其餘一部正在裝配，一部在運發途中。

第二 今後工作的重點

聯總同意資助我國的物資總值是五億三千五百萬美元，約合二百七十萬噸。截至去年年底爲止，聯總運達中國的物資祇有一百三十八萬噸左右，僅佔全額的半數。在行將運華的半數中以善後物資比較多些，同時聯總規定今年九月以後即將截止物資運華，所以本署今年工作的重點，第一要緊縮救濟工作，第二要加強善後工作。

一、關於緊縮救濟工作方面——我們要注意左列各點：

(一)新的單純的救濟計劃應該儘量減少，以便集中精力在善後工作方面。

(二)已經開始的救濟工作應該儘量轉移給地方政府機關或慈善團體來辦理，以便繼續維持。

(三)已經開始的救濟工作無法轉移給其他機關及團體者，應該設法使其早日完成，以免前功盡棄。

二、關於加強善後工作方面——我們主要的目的在協助政府復員及解決失業問題，茲將今年的計劃分述如左：

(一)積極開展豫皖蘇汎區的復興工作

黃河汎區被淹耕地達一千四百餘萬畝，災民約在四百萬人以上。本署雖曾飭豫皖蘇各分署在汎區裏辦過急振及工振，但是都較零碎，我們鑒於該區的重要，最近特組織「豫皖蘇汎區復興設計委員會」，請許多專家參加設計該區的復興工作，我們估計將來這項工作的完成，不僅可以救濟該區五百萬的災民，而且還可以解決一千五百萬人的失業問題。

(二)協助浙贛湘桂鐵路的重建工作

本署鑑於交通復員的重要，最近曾與交通部會商改訂鐵路修復計劃，特將全部鐵路器材集中修復浙贛、湘桂、南連三線。三線修復的里程約有一千二百公里，需要鋼軌及附件十三萬噸，枕木二百一十萬根，這些器材本署可以供給半數，三線所需工人數目爲六百六十六萬人，技工二十六萬人尙不在內，本署并與交通部商定，在工程開始時得以雇用本署所選送的難民，藉以符合工振的原則。

(三)協助各地公路的修建工作

聯總運到的公路器材已有五萬三千餘噸，大部用於協修各地的公路。對於福廈公路本署已擔任重機器及器材一萬二千五百噸，工振麵粉五百噸。對於西南公路，交通部派員來署洽商先修鬱林至廣州灣一段，該段長約一百八十公里，需要材料九千五百噸。此外本署打算將聯總運來的公路器材配成十五個築路隊分佈全國各地工作，採取集中修築方式，將來參加工振的工人營較修築鐵路的更多。

(四) 協助各地工廠礦場的重建工作

本署處理工礦器材是以優先售予曾受戰災的廠礦為原則。但目前國人購買力薄弱，恢復原有的生產頗不容易。本署最近特邀集金融界組織「生產事業財務委員會」，一方西可使各廠礦得到分期付款的優待，同時可使各銀行為我們籌集週轉資金，並可代我們收款及監管租出的工礦器材。本署已與資源委員會訂立出售工礦器材合約，去年聯總運華的工礦器材僅僅五萬餘噸，今年將有十六萬噸器材運到，其中包括發電設備，給水設備，煤礦器材，建築材料鋸木器材等項，將來直接可以恢復廠礦的生產力，間接可以解決許多技工的失業問題。

(五) 協助一般農漁業的善後工作

本署處理農漁物資向與農林部合作辦理，去年聯總運到的農漁物資約達十萬噸，其中以肥料佔大半，漁業器材次之，再次為棉花及蔬菜種子，另外運到牲畜七百九十二頭，都已配撥農林部及各分署分發各地應用，聯總計劃以機器漁輪二百三十餘艘輪華，以作深水捕魚之用。另外將以物資助建小型木船一萬餘隻，以作淺水捕魚之用。此項計劃本署擬與農民銀行和合作事業機構密切合作，詳籌辦法利用合作組織成立漁業合作社或漁會，專事經營，俾資協助漁民復業，現在已運到的機輪已有三十四艘，餘數今年當可陸續運華。此外本署對於農墾機械的利用，漁業人員的訓練以及牲畜的飼養等都訂有詳細的計劃。今年將儘力推行，俾各農田可以早獲增產，充實我國整個的民食。

(六) 辦理鄉村工業的示範工作

本署曾於去年發動一新的善後工作，就是用聯總供給大批小型工業器材及各種技術專家，在邵陽及曲江舉辦各種示範工廠，一面使地方性的小型工業迅速恢復，同時可以訓練大批的新技術人材。我們選擇邵陽及曲江的原因是該兩地礦產農產非常豐富，戰前手工業原極發達，交通也很便利，並且所受戰災最烈，最宜於作示範工業區域。去年已運去一百餘噸小型工業器材，並已訓練了學員及技工一百餘名。現在各該廠址都已勘察完畢，不久就可大規模的開工。其他如河北、河南等地，現在也已有此種業務，希望各分署能詳察地方環境和難民的技術能力，以及可能利用聯總供給之小型工業機器工具與地方公私機關及銀行，或其他合作及金融機構取得密切

聯繫，合作推進，籌設小型合作工廠，以便難民得以自力更生，自給自養，並奠定鄉村工業社之基礎，一則可使鄉村工業化，二則可使農民技術化。

三、工振技術的商討

去年我們的工作是救濟多於善後，今年將使善後多於救濟，其中最足以表現善後性的救濟便是工振，工振一在救助難民生活，二在協助地方建設，過去一年各分署所實施的工振雖然著有成效，而大部偏重於某幾種，未能廣泛開展；同時關於施工振的技術方面尚須研討，茲將重要者略述於後：

一 今後工振應該根據難民與地方復興的需要來推行，凡有難民之處，方可展開工振，各分署核定工振程序時，務使工振工程適合於難民能力，一切當為難民設想。

二 工振計劃的先後按照左列次序來確定：

- (一) 增加糧食生產的工振計劃，可以取得優先實施之權。
- (二) 協助鐵路公路及公共衛生的工振計劃次之。
- (三) 協助房屋建築的工振計劃再次之。

三 計劃設計時，除應注意難民的利用外，尚須顧到該項工程給予民眾實惠的價值，具有此二條件，工振就算完善，分署應注意當地待振人數及其分佈情形，分署並應利用當地政府或社會團體發動工振計劃。

四 建立工振業務，有賴於各分署內部的通力合作，主辦工振人員不僅須明瞭各種工振原則以及實施上應有的責任，而且應與工業及農業善後各組保持密切聯繫，共同設計，分別執行，如此必能收得完滿效果。

五 工振工人憑其努力而換取物資或現金的酬報，此種酬報仍屬救濟性質，我們要進一步幫助他們就業，或者組織合作社，經過相當時期，將本署所辦的計劃移交於難民自行負責，例如小工業農業及手工業等，但是本署將所辦計劃移交他們負責後，仍應繼續協助，直至其整個自給自足為止，然後再將該項計劃的經費，移充舉辦其他計劃。這樣可使本署的資金與物資作為循環應用。

所有工振業務，本署已有各項詳細規定，各分署當能明瞭，不庸贅述，以上僅就整頓大者而言，至於詳細的技術問題容待各位相互研討。

行總空運隊投擲救濟物資

大公報記者隨機視察記

【天津通訊】經過六個星期的接洽與籌備，行總、聯總空運救濟物資到冀西中共區投擲的決定，在昨晨開始實行了。運輸機兩架於昨晨九時零六分自張貴莊機場起飛，每一架飛機各

載衣物和毛毯九十包，兩機共一百八十包。衣物每包平均重八十磅，毛毯每包約重一百至一百一十五磅，總重量約一萬五千磅。

實際並沒有舉行儀式，但因對此舉的重視，各方面的負責人都親自到場。行總冀熱平津分署副署長顧德銘，該署負責辦理此事的觀察嚴仁曾，聯津分署署長楊錦魁，美海軍陸戰隊加強第一師司令何華德中將，空軍第一大隊司令桑德森少將等都在八時半以前便到達機場，惟何華德中將在觀察飛機之後，便因事離去。

因為需要在低空投擲，前天特別從青島駛來四十六型（COMMANDO）的運輸機兩架，當晚便由行總嚴仁曾和張傳璧，李式炎兩小姐監督工人將衣服、毛毯的包裹，裝入飛機，昨天早晨，一切準備都已就緒。兩架銀灰色的大飛機，分由美海軍陸戰隊一五三運輸隊隊長空軍中校麥克英泰爾和空軍中尉顧諾駕駛，作初次的飛行。上午祇許陸戰隊的人員同行，美陸戰隊第一師新聞處處長伯雷棣少校率同攝影師和通訊員隨往。

昨晨天氣晴和，陽光普照，九六〇四號、九五九七號兩機順利起飛，十時二十分張貴莊的美空軍站便接到由飛機上發來的無線電話，已安抵冀西阜平縣上空，正在找尋事前約好的標誌。十時四十五分投下了第一批，至十一時零七分作最後一次迴旋，十二時十七分兩機先後返抵張貴莊，立即開始第二次裝載。

飛機起飛後記者和行總的人員去參觀他們在張貴莊的臨時倉庫，裏面已經堆滿了包裹，據嚴仁曾觀察說，他們爲了運輸還許多包裹，春節期間，未能休息。這次空運，行總方面的工作，一切都交給他負責，每天都得到飛機場來。原定祇由北平一地起運，後來爲了免去把堆在天津的物資運到北平的麻煩，所以先由天津做起，然後再由北平起運。

下午的空運美陸戰隊方面特許中外記者參加，自上星期六已開始登記，截止前日止共有十四人。起飛之前由各記者辦理手續，填寫姓名，報告重量並在一張「棄權狀」上簽字，那張印就的文件寫着：

「本人此次搭乘美國政府所有之飛機旅行時，任何對本人可能發生的傷害或損失，謹聲明放棄對美國政府提出各種要求之權利。」

簽字之後，便一同離開空軍站到飛機場去。跑道邊上又增加了一架藍色九四九四號的C四十六型運輸機。在中航機接連失事，荷蘭民航機又發生爆炸之後，搭乘飛機去做一次不必要的旅行，並不是一件很愉快的事，但記者却毅然攀登上去。在機上首先認識了司航員布朗，却使記者的心上蒙罩了一層暗影，原來在他左襟繡着的隊號上，正是一隻有翅膀的「飛行棺材」。後來發現這一架九六〇四號的駕駛員，仍是麥克英泰爾中校時，這一層暗影纔消失。他不僅在三位駕駛員中階級最高，而且上午他已經有過了一次經驗。

在這一架飛機上，有聯津分署署長楊錦魁，路透社的葛聖哲，美聯社的王星帆，益世報的俞志厚，民國日報的周慶基和駕駛員，副駕駛員，司航員，航空兵以及美國海軍通訊隊

長徵庫瓦卡等共十四人。

據楊錦魁氏語記者：此次空運由天津起運的物資計有：

(一) 冬季衣服一千八百包，(二) 毛毯一千七百包，及(三) 懷孕品(Comforters)七百包。由北平起運者。

(一) 冬季衣服八百二十八包，(二) 冬季衣服一千二百零六小袋，(三) 原包冬季衣服七百六十八包，(四) 毛毯及被褥九十七包，(五) 棉衣三十包(一千套)，(六) 醫藥物品十六箱。以後每日便由飛機三架上下午各飛一次，兩星期纔能運完。運費每架飛機每飛行一小時美金六十五元，全部運費共計一萬一千七百美金，折合國幣雖然要八千四百多萬元，已經是很便宜了。

飛機三架於下午一時四十分發動，一時五十五分開始這一百六十八英里的飛行，二時十五分已入高空。

飛經市區時唯一可辨認的建築物是中原公司的大樓，其後飛至郊外阡陌縱橫，一片平原，有的地方宛似洪水之後結冰，時當冬令，根本沒有氾濫的可能。用七十倍的望遠鏡看下去，纔曉得是大雪融化，又復凍結。

記者用英文寫了個紙條給司航員：

「現在的高度是多少？」

他在下面用筆回答：

「五〇〇〇呎」

二時半打開窗門，準備投擲，同時已飛進山地，峭壁千仞，一面受陽光照射，一面還罩着殘雪，看去雖是奇景，想來確實可怕，倘遭意外，便是迫降都不可能。

二時四十五分飛機繞進山谷，駕駛員已經發現地面上的標誌，一陣鉛聲，航空兵急忙從飛機大門上所裝的小門，把包裹推下去。航空兵都用繩索繫在飛機上，惟恐萬一失足，隨着包裹滾下去。

不過幾分鐘，又飛出山谷，兜一個圈子，從頭拋起，如是者四次纔完全拋完。在飛繞時記者還能支持，到工作完成之後，記者和民國日報的周君，反而嘔吐起來。

阜平究竟是怎樣一個地方，從飛機上無從認識，可以判斷的是這一帶很多山地。飛機進入山谷開始拋擲包裹時，雖已低飛至五百英尺，所見人物仍是螢蟻般大，目光所及，祇能看出住民所居，皆非磚瓦房，排列着的盡是黃土堆一般的茅屋，該地的貧瘠，却又不難推測出來。

三時二十分飛機再度升起，四時十分便飛返張貴莊。從飛機上走下來，回首望着那「肥雪茄」型的「四十六」，爲之愕然，且待洗出沿途所攝的照片，重溫這噩夢般的旅行。

全國各分署業務動態簡報

三十六年二月十日至十六日

(一) 重要工作概況

一、上海：

- (1) 施食站三處使用活動爐灶施食，每日約計可施一、五〇〇人。
- (2) 浦東海塘修理工程已核准補助價值十億元工程器材。

二、蘇寧：

- (1) 揚屬區工作隊發放鹽阜漣水難民麵粉兩次計六五九袋。
- (2) 運交鹽屬區工作隊毛毡一〇〇包，棉被五〇包，飭發放該區難民。
- (3) 配發如皋篷帳五〇座，徐州一〇〇座。
- (4) 配發崑山救濟院貧兒院湯粉一二〇箱，毛毡一〇包，丹陽救濟院湯粉五〇箱，毛毡一〇包，泰興救濟院麵粉一〇〇箱，毛毡一〇包。

三、冀熱平津：

- (1) 空運阜平中共區救濟物資計衣著八二八包，毯子一二六五包。
- (2) 搬運石門難民急賑小麥六六〇噸。

(3) 令各處隊在北平天津保定唐山昌黎朝陽赤峯承德通縣等九處設兒童福利委員會準備接辦該分署各地兒童福利工作。

(4) 護士進修班及衛生技術進修班均已分別開課。

四、魯青：

- (1) 與青市社會局及青島難胞管委會商討移交青市收容業務。
- (2) 與濟南市府合辦平價食堂一處暫試辦三個月。
- (3) 遣送山東各地難民二七人。
- (4) 運往濟南張店高密膠縣救濟物資共六六五・九七長噸。

五、江西：

- (1) 舉辦福利工作競賽並派員督導。
- (2) 核定吉安萬安等縣小型水利工程一五處，計共補助小麥三三一、〇〇〇斤，乾湯粉一八五箱，麵粉一五、八七六斤均已配發。
- (3) 會同江西農業善後推廣委員會決定以奉撥之第一批小型農具犁鍊兩項配撥六一縣市參加冬耕復村運動之貧農及農業機關學校使用。

六、湖北：

- (1) 拖引機廿五架已陸續運往沙洋。

(2) 農業技正藍乾德於二月一日陪同最近來漢工作之分配顧問 Holiday 及農復專家

Straviant 二君赴沙洋一帶觀察農業復員情形。

(3) 摆借縫衣機五部予省婦女會作救濟工作之用。

七、安徽：

(1) 本週疏遣難民四六〇六人，南京下關遣返皖籍難民自一月廿六日至二月五日共遣來一〇、三八七人，均已分別安置。

(2) 摆發省立安慶專師等一五校修復校舍工粉九〇七噸。

(3) 結束三官殿江口鎮兩營養站，增設含山無爲兩縣站。

(4) 運發各醫院診所及衛生院藥材皖北八〇件，皖南一四七件。

(5) 願上南北濟堤堵口工程開工。

八、河南：

(1) 發放蘭封等二四縣急振計一〇〇磅裝豆粉三、〇〇〇袋，二〇〇磅六、〇〇〇袋，四八磅半裝麵粉六、〇〇〇袋，一百七十五磅裝小麥二、〇〇〇袋，一五〇磅裝麵粉五、七三〇袋。

(2) 配發開封及廬氏等一衛生機構藥械一九六件。

(3) 署長佳晨赴汜區扶溝視察約四日可返。

(4) 黃河奮道居民遣移救濟費五十億元，運送路線已勘定並即起運。

九、晉綏察：

(1) 第二次急振懷來發放四八磅半麵粉八〇〇袋，百磅豆粉三〇〇袋，湯粉二五〇袋，舊衣六〇包，舊鞋七〇包。

(2) 救濟察省收復區難民發放衣料一、四五七件，每件一丈三尺。

(3) 配發太原市孤老殘幼魚肝油精二四六磅，DDT 一七五磅，又二八八罐。

(4) 第五工作隊前運往平遙介休等縣物資二月八日由署派員分赴各地積極散發。

(5) 繢由平空運布疋二七噸，藥品五噸抵太原。

(6) 分配鐵路醫院等十九單位，盤尼西林五六九瓶。

十、湖南：

(1) 摆配長沙育兒院罐頭二〇〇箱，長沙天主教育嬰堂修繕工程物資五〇噸，各醫療機構醫藥器材六〇件，麻醉藥品二批。

(2) 分署自辦工振限六月底完成。

(3) 衡陽平民新村工振累計五一、二一五工，長沙平民新村第二村址已開工，湘雅醫院病室已完成百分之四〇。

十一、廣西：

(1) 配發桂林百壽公路振糧五十噸。

(2) 振濟白荻火災二百二十六人，共發棉衣二百二十六件，食米三噸。

(3) 振濟越南華僑九百三十七人。

(4) 配發營養品九百一十五箱，受振醫院六所育幼院六所。

(5) 配發營養品三千三百五十四箱，受振學校二百零六所。

(6) 信都縣棒洞鄉灌溉工程已興工。

(7) 診治九

六人。

十二、浙 江

(1) 嘉屬運河水利工程繼續進行浦陽江水利工程已完成約五〇%

(2) 配撥各工作隊及慈善救濟機關棉被三〇八包，羊毛毯八七包。

(3) 杭州站遣送人數一一七名，留站人數一一四名，個別救濟難民人數二〇〇名，施粥站啜粥者四〇〇名。

(4) 核定補助浙江省衛生處鄉村簡易治療箱二〇〇〇具。

(5) 核准餘姚惠愛醫院工振麵粉一八・二六噸。

(6) 繼續配發臨海救濟院育幼所等二二單位，魚肝油精計一二二八瓶。

十三、廣 東：

(1) 補助平遠縣礮頭鄉修築堤圍工程工糧二一・六公噸，臺山縣玄潭灌澆溉工程工糧九〇・一八公噸，順德縣海豐圍修建工程工糧一五公噸。

(2) 第一二批白喉血清十八日由滬空運到穗應急。

(3) 因米價暴漲六倍，地方政府紛紛要求本署舉辦緊急救濟，已通令各工作隊配撥二百噸以內之食米交由當地合法團體辦振，廣州市自十四日起日發六十噸暫以十五日為限。

十四、福 建：

(1) 閩廈農業善後推廣輔導委員會決定閩南區肥料分配辦法。

(2) 協助東南鼠疫防治處辦理福州市滅鼠工作。

(3) 全省冬振共發物資六千餘噸，交各縣市政府及救濟協會負責發放，限於二月廿日前由閩夏全部提清。

(二) 物資情形

一、各分署物資接收分配及結存數量表

三十六年一月二十日至二十六日止 單位：長噸

(三) 經費情形：

一、各分署業務費支出數額表

三十六年一月二十日至二十六日止

單位・國幣元

分署	額
上 蘇 蘭 安 湖 浙 廣 廣 臺	二、一四四、三〇〇•〇〇
熱 平	三、九五一、六〇〇•〇〇
五三、一九四、一四七•〇〇	一三、八六三、五九〇•〇〇
七三、九八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八三〇•〇〇
一三九、二八一、五五二•〇〇	一〇、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一、五七四、五三二•〇〇(臺幣)	五一〇八、六二〇•〇〇(合國幣)

(四) 待決案件或問題

一、湖 南：

(1) 湖南分署需要中型及小型機械廠各一套，修理電機廠及五千莊電機一套，農具製造機一套，請總署設法儘先撥配。

二、晉 紹 察：

(1) 本署奉撥業務費與經常開支相差甚鉅，而物價節節高漲，刻現金週轉端賴西北公司購機器款及變賣罐頭款，否則將影響整個業務，截至二月八日止現金結存計四五五、八四一、九八二元(均係暫收變價款)，而實際不敷額約近四億元亟待總署增撥。

三、河 南：

(1) 堵口計劃變更加挖引河每日需粉五〇噸，澎鄭庫存不敷急用，請速撥由滬漢分別運豫以濟急用。

(2) 請速匯農銀隊及修配廠專款。

專 載

本分署工礦善後業務之檢討

工
技
室

一般人談起臺灣，常常說「臺灣農產品豐富」，這一句話的含義，顯然把臺灣工業排在次要的地位。其實在七七事變後，日本因為把本省作為南進的基地；於是各種工業，無論與戰爭是直接的、抑或是間接的關係，都漸漸地設立擴展起來。根據本分署「臺灣省主要經濟統計」一九四二年的工業產品收入，幾佔了全省收入之半。這裡所說的工業，包括了食品工業，化學工業，金屬製品工業，機械造船工業，窯業，製材工業，印刷工業，紡織工業，和其他工業，除了礦業以外，包括的範圍相當的廣；種類相當的多，這很可說明臺灣工業的重要性。

臺灣的工業能具有相當的規模，說起來絕不是偶然的事實。假若以工廠生存的條件說，臺灣的工業可分為兩類：一是在平時就夠得上在市場和外來同業競爭的資格，例如水泥工業，製鹼工業，製糖工業等是；二是配合戰時需要而創設的，例如煉銅工業，煉油工業等是。前者不用說是具備了相當優越的工業條件，即是後者也的確有其發展的價值，和生存的條件。煉油工業在大陸各省還很少大規模的設備，煉銅工業根本就沒有。鋁和油不但是國防的工業，而且是與民生有密切關係的原料。雖然目前煉銅和煉油的大量原料，還須仰賴國外供給，但以臺省海運的便利，兼以資源委員會相當地重視，我們可以相信，一切的困難，終會被克服，燦爛的前程，是跟在努力的後面。

在日本投降後，我們政府接收臺灣的時候，臺灣的工業並不是完整的交到我們手裡。在戰爭中，因為盟機的轟炸，和海洋的封鎖，臺省的工業，直接的或間接的，受到了相當程度的損失。根據舊臺灣總督府民國三十四年所編之「臺灣統治概要」，在民國三十三年十月至三十四年八月，臺灣工業遭受戰災損害統計，被毀損的工廠，有二百零二個單位，其中損壞程度慘重的，佔一百五十二個單位。這裡對於因海洋封鎖，運輸困難，因而影響到工廠機器陳舊，原料缺乏，致使效率減低，生產停頓的，還沒有統計在內。其他規模較小，或因遷移疏散的損失，可能還遺漏了很多。這些的損失，使臺灣工業的元氣，損傷得不少。而機器陳舊，原料缺乏的困難，在我們接收後，並未減少。如何克服困難，使停頓的工廠復工；開工的工廠，增高效率，這就是談工礦善後問題，注意力應該集中的焦點。

臺省工業受破壞既如是的廣泛，可以說每一個工廠都有它的困難，都需要救濟善後的。

那麼在這許多的工業中，那一門工業該是最急需設法解決其困難？這問題是值得研究。我們的看法是一切的工廠和家庭，都需要煤和電；所以煤礦和電廠，應是工礦善後的一個重要目標。臺省的建築和公共工程戰時受到劇烈的損害；所以水泥，磚瓦，玻璃等工廠的復舊，也是必要的工作。自來水廠和肥料廠的復舊，與廣大的民衆的利益，有密切的關係，同樣是必需要解決的問題。其他各工廠所需要的器材，我們始終沒有忽視過它的重要性。自本署成立起，到現在的一年另四個月中，我們接到了許多工礦請求撥給器材的申請，我們相信這不過是臺省工業需要的縮影，當我們向總署轉請時，我們深感到無限的同情。但是一直到現在，我們所已獲得的，僅是一些微小的成就。

直到現在為止，確定分配到臺灣的器材，不過是下列各種：（一）水泥廠器材計一百四十一萬美元，重量尚未詳細計算。（二）自來水器材約重五百噸，佔全國水泥廠器材預算十分之一。（三）中小型機器修理廠各全套，約重二百五十噸。（四）炸藥約十五噸。（五）鋼繩約一百九十噸。（六）其他煤礦器材如鐵軌，鋼管等約五百噸，官營民營礦坑各佔一半。

這裡所述的器材，除水泥廠器材，自來水廠器材，中小型機器修理廠及官營煤礦器材，係由各承購者直接在上海付款洽運外，其他器材，均由本署運臺；根據各礦廠需要，直接配售利用。此外肥料廠方面，經善後救濟總署農林部商洽，以三百八十萬美元，增加基隆廠設備。該項計劃完成後，可增產石灰氣料每天四十噸。並另設製造過磷酸石灰工廠一所。又本署因鑒於化學肥料，關係民生重大，曾以工振方式，修蓋基隆電化廠宿舍，計補助一百六十四萬臺元，該項工程，亦於三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完成。

其他很可能分配到臺灣的，還有（一）年產七十萬平方公尺之玻璃板機器全套，約重一千三百餘噸。（二）每八小時產磚十萬塊之製磚瓦機器一套約重二百七十噸。（三）炸藥約二十噸，鋼繩約三十餘噸。（四）伐木設備製木設備全套，及削磨設備電鋸等。此外各廠申請的器材，還可能分配相當數量，在最近期內，本署或將派員赴滬，接洽分配「美軍剩餘物資」給臺省的事。當然以這些有限的物資，和廣大的需要對照，我們只感到十分的慚愧。但我們願意盡我們的力量，追隨本省工業界來解決所遭遇的困難問題。末了我們願附帶的報告，行總的機構將要結束。臺灣分署的結束時期，可能是在本年五月底，不過可能配給臺省的器材，並不會因此受到影響，而應得到的器材，可能在我們臺灣分署結束後，會繼續的交到承購廠礦的手裡，來參加生產工作。

本分署農業善後業務之檢討

農技室

臺灣先天優厚，物產豐饒，農漁兩業尤為稱盛，全省農業人口約佔總人口百分之五十五，農地面積佔總面積百分之三十強，加以五十年來在日人統治之下，以科學方法致力改進，使農業益臻完善，惟因年來受戰事影響，對於農漁生產日見衰退，尤以肥料耕牛農具及各種漁船漁具等均極感缺乏，故自三十三年起，因肥料來源斷絕，農工相繼被徵，田園荒蕪，水利失修，致使糧食產量銳減，較之二十六年約少百分之五十強，至於其他什糧與農作物產量今昔亦相差甚鉅，故本署在成立之初，即遵循總署指示之業務原則，從事本省農漁業之戰時損失調查，再根據調查所得擬具本省農漁業復興所需各項物資之數字，向總署申請配發，并編成臺灣省農漁業概況，臺灣農漁業戰後損失概況，臺灣省農漁業各項統計資料，及本省三十年度糧食情況調查等，以為分配物資之依據，故使到臺灣農業物資俱能及時分配，不使延擱，茲將各種運臺農業物資分配情形詳述於次：

(一)化學肥料之分配：自首批硫酸鋼肥料三千公噸于三十五年六月十四日運抵高雄後，機即有大批肥料源源運臺，直至去年十二月底止，總計運到各種化學肥料四〇、四五五・一二七七長噸分存於基隆、臺北、桃園、田中、斗南、高雄及屏東等七個倉庫，本署為便適時利用起見，于每批肥料到達時，均即按照各種農作物之需肥時期與各地需肥之緩急，儘先分批配售，計自去年七月五日起至十一月底止，先後分配七批，八、九、十、十一等批之分配辦法亦已擬就，原係混合施用於本省三十六年度第一期作水稻與陸稻及本省蔗業復興之用，後以未售肥料奉令移交長官公署辦理，故即停止分配。

肥料分配標準係以每甲(一四・五四八七市畝)為單位，因栽培性質與肥料所含成分之不同，故每甲肥料之分配量亦異，各批肥料之發放手續除五七兩批委託本省糖業公司與赤糖工業同業公會辦理，及第六批肥料由本署直接發放外，其他各批肥料均係委託各縣市組織健全之農會或與農民有密切關係之機關辦理，俾收事半功倍之效，同時各機關因辦理本分署肥料分配而開支之各項費用均可檢據按實報銷，以免農民負擔而生弊端。

計自一批至七批共計配售硫酸鋼五、六二一・三一長噸，石灰氣氯六、三一二・七八長噸，過磷酸石灰二二・三二長噸，重過磷酸石灰二、〇四七・八三長噸，硝酸鋼八三四・三二長噸，共計一四、八三八・五六長噸，分配地區遍及全省八縣九市，施肥面積約達二十五萬甲(折約一百五十萬公畝)，佔本省耕地面積三分之一弱，受惠農戶在三十萬戶以上，經濟效率預計可增產百分之十強(本省三十五年度第一期作水稻(谷)產量為四、四九一、五五二公石，第二期作水稻(谷)產量為七、一七〇、九七六公石，合計為一一、六六二、五二八公石)可見肥料之影響臺灣糧食產量實深且鉅也。

(二)蔬菜種子：計八十桶共二、〇〇〇套自八月上旬運臺後，當即登報公告並遵照總署及農林部指示原則，召開省農業善後推廣輔導委員會商討分配辦法，決定每農戶不得超過一套，機關學校則視實際栽培面積酌予發給，共計施用面積約二千餘市畝，受惠農戶三三六家，機關學校二〇八家。

(三)農用殺蟲藥劑：計砒酸鋨五十桶（毛重五、六〇〇磅），砒酸鈣五十桶（毛重五、六〇〇磅），靖酸劑八十桶（毛重九、七六〇磅），自六月中旬到臺後，亦即登報公告，視各申請者實際需要情形發放，計受惠農戶七七家，機關學校六七單位，又十月中旬到達氯砂酸鈉三十桶，計淨重一三、五〇〇磅，該項藥劑係治蝗專藥，均經遵照規定悉數交由農林處備用。

(四)散粉器：計六箱四十八架，唧筒十一個，十二月份又到達尼古丁三箱，計四〇五磅噴霧器二十架，均經第四次省農業善後輔導委員會議決，委託省農林處分配，并應將分配情形隨時報告本分署。

(五)猪瘟血清：去年六月間本省南部猪瘟頗熾，本分署商請聯總派獸醫專家攜帶猪瘟血清指導防治猪瘟，成效頗著，迨至十月間，猪瘟又復發生，聯總又撥猪瘟疫苗血清施救，經前後兩次猪瘟血清之分配施用，本省猪瘟始告平息。

關於漁業復興方面，本分署曾先後向總署申請漁具漁船等，以助本省漁業之復興，但迄今總署方面尚無運動，致使本分署對於漁業復興計劃無法實現。

總之，本省氣候適於農業發展，其各項之農業設施，頗見完善，至於農民之耕種技術，亦極發達，且四面臨海，極適漁業之發展，倘本分署所申請之農漁業物資若能如期運臺，則不難恢復其戰前之原有生產標準焉。

論本省肥料分配

乃旦

(一)

日人過去半世紀來之殖民剝削政策，造成本省農業之不正常發展。以肥料言，啟發農民使用化學肥料，卻不給當地生產足夠之產量；僅是通過中間機構——農業會，每年自其本國運進多量肥料，而換回所需之大宗米穀。所以，在一方面言，本省個個農民都知道利用化學肥料，另一方面找不到一個能大量生產，設備充實之肥料工廠。前者是本省農業之進步處，後者則充分表現其依賴性之跛足狀態，即因為每個農民經過多年習用，化學肥料成為臺灣農業唯一生命線，需要數量，甚可驚人，全須依靠外來，無法獨立生產，以致更加重臺灣農業之內在弱點，這種現象，可說明日人受降前後一兩年間臺灣農業生產之所以沒落情形。

顯然，吾人不能否認化學肥料在本省特別需要。一年來受肥荒威脅，已够令人深切感受，而提高其警覺性。省農政當向為此尤熬費苦心，多方奔走，幾經斡旋，好容易於前月六日在滬與行總簽訂定購二十萬噸肥料之合約，使本省今後肥料，除行總臺分署已在各縣市分配之一萬五千餘噸肥料外，尚有鉅量陸續到達。此不僅全省農民聞之歡鼓舞，即當道者亦莫不額手稱慶。雖二十萬噸數量，與全省總需要量相較，還不算大，但在全球到處肥荒嚴重，聯總供華數祇三十餘萬噸中，能撥三分之二數來臺，不能不謂已對臺灣特別優厚。同時，此二十萬噸肥料，果能普遍分配於渴求已久之本省每一農民，則所予今後臺灣農業復原所生之作用若何，當可想而知，近正成立之肥料運銷委員會，目前唯一議題，即如何將此批肥料作普遍合理之分配，筆者學農就農，本一片關切之忱，對肥委會寄予萬千期望，並就聞見所及，略貢芻言。

首先，從配銷機構說起，這次長官公署為辦理二十萬噸肥料運銷，特聯合各有關處局署會同組織肥料運銷委員會，直屬長官公署，專司其事，其重視可知。吾人於欣慰之餘，以為是項組織：應似一業務機關，注重聯繫，講求效率。因為施肥有一定農時，儲運有一定容量，必須充分策劃，針對實情，隨時應變，靈活運用。是以內部分門務必簡化，手續力求簡捷，多作實際表現，少事文書旅行。不但，橫之方面保持聯絡，充分配合；且於縱之方面，更須絕對信任，專責辦理，使當事者少受牽制，可儘量發揮所能，並能就業務臨時需要，而善為處理。各單位負責人，必須富有銳敏眼光與判斷力，中下級幹部不但須學識經驗相當，且須絕對廉正，寧可以較優待遇或較高職位，令一人作二人或二人以上之事，萬不可任一人作半人或低於半人之事，會內組織既不必龐大，人員亦不必太多。筆者以為四十人左右，能互相配合充分活用，已足夠應付。同時為節省開支，減低肥料配價，筆者甚贊同調用有關單位人員。惟須有辦理是項事務之經驗能力者，且須以全部時間在會內，不分散精力，不時常變動，總期成一嚴密周詳，運用靈活之機構，庶可擔負此重大任務，不負省民所望。

其次，設計原則問題，一般人以為最是容易簡單，究實稍為內行之人，便知許多複雜與困難。不但關係及技術方面，還牽涉到實際情形。蓋各種肥料各具有特殊性質，各有不同用途，各適其不同土性。且各地需要肥料未必雷同，各種作物亦異其需肥種類；到達肥料復未必皆適各地需要。何況，目前所到肥料種類與數量有限制，事先又皆不得而知。每批分開之時，是否須各地農民普遍發放，如硫酸銨等人人愛用之肥料，當如何就現有數量，作合理公允之處置，而不引農民爭議，在在均須詳細考慮，謹慎為之。故於進行設計之先，曾站穩自身立場，抱定遠大目標；以銳敏眼光，就每次到達肥料種類與數量，根據各地農情，預定主要分配原則。行總臺分署半年來所行之集中發放，增產用途，宏大效用，適應農時，分批發放，最低配量（指能生肥效），每單位最低分配量等分配原則，仍可繼續採用，且農民多明瞭推之較易。基本原則既定，則分配地區，分配次序，分配數量，分配種類等，從而不難據定。

，不過，須為特別提述者：過去本省農民除硫酸銨等有單獨使用外，餘均以農會調合機作成調合肥料發出使用，是對目前所到一兩種肥料如石灰窒素，過磷酸石灰等，頗多不慣，甚至不知使用。雖行總臺分署於過去分配時，曾印發使用法及詳細說明，派員分區督導，尙收相當成效，祇慮仍有未盡明瞭，是於設計時，似應詳加商酌。蓋就所知，運臺之石灰窒素，過磷酸石灰數量相當可觀，如何使其能全部迅速發出，農民樂於接受，有賴設計者多用心思，筆者以為如時期不妨碍，不如撥交農會利用調合機製成調合肥料後發出，雖調製過程管理核算不易，如能嚴密監督，此一困難亦易克服。作為一個設計者，除自身應具條件外，必須多集資料，博見廣聞，時時檢討，不斷改正，以期於至善至美。

其三，分配手續問題，頗費斟酌。就中第一個前提，為交誰分配？日人昔日為擣取本省農民膏血所採行毒辣之米肥政策，係通過農業會——即今之農會達成其目的。去年本省重光後，雖各級農業會相率改組，但其內部人員仍舊，以其辦理肥料積有多年經驗，並設專門負責單位，具有完善倉儲設備，故筆者贊同一如行總臺署機交農會分配，以收駕輕就熟之效。亦同意改行總臺署之實報實銷制為定額補助辦法，使除足以彌補其費用外，可有些少利潤，以鼓勵其努力辦理。免因各級農會以為無利可圖，畏縮不前，故事拖延。不過，通過農會分配，不但以農會發放完畢為已足，並須令各級農會負溝通任務，普遍宣導農民，轉達政府意旨，指導施肥方法，深入田間示範。務使農民領到一包肥料皆知其出處，並明瞭干効用方法等，而作適宜施放，不至浪費。如是始盡到最低責任。在肥委會方面，亦不能以為肥料由農會領出便了事。應認為此係分配開端，應建立嚴密督導網，多派洞悉內外，熟練老到之中級視察人員常駐各縣區，一面指導並協同縣市農會擬定鄉鎮分配計劃，一面就近切實監督執行，不時巡視各地，深入鄉鎮，監督肥料發放，並注意及配發情形是否公允，徵收價款是否符合？稱重是否足量，以及有無虛報偽造等情事。蓋肥委會固然信任農會，低層農會未必皆甚健全，為求進行順利，不可不先防患於未然。至分配時規定各級農會提領及報核手續，務求簡便明瞭，最好統籌設計一格式，分令按時填送，既便整理，又甚易行。他如各地發放報表，解酒價款手續及日期等均須明白規定。

其四，倉儲管理問題，最是繁難，重點在應接不暇，管理困難，求達如理想者非易，蓋以倉藏及運輸能力受限制，破包整理不易，人事控制困難，行總臺署半年來辦理經驗，使吾人對今後十八餘萬噸肥料之倉儲問題，不能不將加關切！目前行總裝肥船隻，已源源到達，基隆高雄兩港口，原有倉位，均嫌太小，應如何就近尋覓敞大堅固之倉庫，可以容納巨量肥料，或為先決問題；而運來肥料破包甚多，又應如何以最妥善方法，予以整理及改裝，以減少損失至最低限度，亦須細加考慮。最理想之計劃：各縣區分配量，均已預先設計，並就地準備倉庫妥善，待肥料到達，即按各區數量，直接在港口以火車裝往各地之倉庫，不必在港口倉庫停留，如是可減省一切麻煩。事實上，到達肥料種類不能預知，設計時容有困難；但

分散儲藏辦法，或尚值得研究。吾人對於倉儲方面，均有共同感覺，一為數字不清，二為折耗過大。前者由於破包地脚多，折算不易，紛而且亂；後者以改裝整理不易，倉位有限，增加意外損失。但苟能管理得法，亦可減少許多困難，否則恐日後祇有一筆糊塗帳，愈弄愈不清楚，故吾人除期望倉位改裝等問題熟籌解決途徑外，對倉庫管理員，似應三為致意，不但求其能誠實。且須有管理能力，科學頭腦以及自發精神，以做到損失少，效率大，裝置佳，運搬易。諸凡一進一出，處理裕如，井然有序。直接減低肥料成本，增加農民受惠，間接便利農會承領，迅速發放完畢。

此外有關肥料分配之其他各項問題，以限於篇幅，將待另文論列，謹先就大而扼要者略抒管見。細察本省各項基本條件較諸國內任何一省均優，凡諸交通工具，倉儲設備，農民水準，均為內地所弗及。倘能善為運用，妥善分配，各種困難問題，均可逐漸而解！何況，事在人為，只要有毅力，具決心，公正廉明，奮發而為，莫不可克奏事功！筆者對目前肥委會極具信心，當事者之熱誠努力，尤甚感慰，宏效可期，願拭目以待！

(二)

肥料分配繁雜而多方面，牽涉部門甚多，欲其順利推展非易，能達如理想者更難。往昔吾人握有各項良好條件，利用特殊勢力，以全力推進米肥政策，猶未能盡如人意。吾人對茲尚係草創，鮮有經驗，自難至美至善。苟能逐批發出，少受阻礙，已屬可貴。辦理不怕困難，祇慮諱疾忌醫。行總臺署過去半年對肥料分配之能平穩達上預期進度，不能不謂由於能虛心，熱誠，公正，積極有以致之！觀其自首批至七批分配辦法中，是修正再修正，最後到愈益完滿境域，無論在農民以及農會人員上，均保持其良好之信念與密切之聯繫。由一月來省辦理當局對肥料分配，努力推動之情形，與所面臨之事實，當可證筆者前於本報所論之非誣。筆者以為肥料分配之成果，關係全省三百餘萬農民對政府之信心，亦乃政府對省民最切實之貢獻。不僅主持者宜本公平合理之原則，訂定各項計劃與決策，即各階層辦理人員，尤應明瞭本身所負使命之重大，共力以赴，是筆者特不憚煩於前文提供主要原則之餘，再就實際問題，擇其大而要者，分別研討，以正諸高明。

一月來肥委會已將由行總臺署移來數約二千二百餘長噸肥料全部設計，先後分成六批發出，足可表示辦理之迅速，惟觀各倉站出倉情形，則須改進者尚多：兩萬餘噸肥料，就本省運輸設備，於各倉站同時開始提領，不需十天，即可全部完畢，但照各方報告現所發出者，僅及半數左右。揆其原因一由各農會人員猶豫不前，再則因裝運遷延。前者出於過磷酸石灰等肥料，農民不慣使用，農會深怕不易配售，多所顧慮，後者以損耗限定數量過低，現已增加，農會每恐不足，均抱懷疑態度，雖其包裝良好，亦須一一過秤，以致效率銳減：原裝五十臺車一日，如今僅裝五臺上下，究其農會人員所以觀望懷疑者，容由縱之關係，還難充分

配合，現水稻第一期作施肥適期，僅剩兩週，各地農會未領者仍躊躇，已領者猶多觀望。筆者認為各農會負責人應以最大信心與熱誠，來迅速遵照規定完成領放任務，吾人以萬千農民之生命線為前提，萬勿以些少困難而畏怯。要使難得購來之肥料，一顆一粒均能及時用於田中，長成肥美之稻花！。

肥料運銷損耗，定之過低；筆者於正式發表之時，即有此感。然農會人員於當時開會討論之中，無暇斤斤及此，一味接受，不加考慮。及實際發生困難，始先後表示，肥委會於洞悉各地運銷實際所生損耗情形之餘，經准提請公決增加是項損耗數量，自百分之一點五改為百分之二點五，各農會聞茲喜訊，應若何欣喜鼓慰！惟其包裝之種類不一，運輸之工具有別，輸送之里程懸殊，搬運之次數弗同，肥料之種類各異，在在均可左右實際損耗之數量，似須視各種情形而定其損率，難以劃一規定。過去日人，以包裝良好劃一，實際損耗量減至最低限度：在每批肥料發出時，除配原量外，均按可能損耗率，先為估定補足，如是可一筆清了，手續簡單。但是項損率計算不易。最理想之辦法是在雙方十分信任下，由經辦者以絕對廉正態度，將實際損耗報核請銷（行總臺署近此辦法）。然為避免審核困難，帳轉費時起見，筆者意以用折衷方法，先按各種情形，估定可能損耗之最高程度作為報損之最大範圍，准其就此範圍內照實核銷，以適應客觀條件，有所伸縮，不使農會吃虧，亦不給農會從茲獲利，期可真正公平而合理。是項最大損率，筆者以為在百分之二點五較妥，即改硬性之二點五規定為軟性規定，凡各農會報損均在百分之二點五以下照實核銷，俾包裝良好，搬運便利，路途較近者可少報，反之亦能於規定內多報。茲必為各農會所樂於接受。且在肥委會實行此項辦法，可使平均損率減至最低限。從而對肥料配售成本，多所減省。因前之所云百分之一點五損率不足者，非每種均係同樣情形，僅可謂多有超過，其中如硝酸銨硫酸銨等以包裝良好，能保持在百分之一點五以下之損率者亦不鮮見。倘照現之損率依硬性規定，損耗多者固可同得彌補，而實際損耗少者，則可照規定損率多報，從而多所獲惠，以農會立場觀之，殊缺公平，同時促使農會為貪求損耗中之剩餘，不惜多方爭得包裝良好，肥料佳良者。結果包裝欠佳者均將置之倉後，影響倉庫管理，可以想知，似諸情形，吾人當能舉一反三矣。

筆者曾於前文特別提述倉儲問題。主張肥料不宜集中港口倉庫，宜分散存放。最近尚鮮新輪到達，皆就接收肥料分別出倉，尚不致發生困難。惟一旦有數千噸肥料陸續抵臺，各種問題，恐將同時發生。蓋以筆者所知，基隆高雄兩港口，倉位尚甚擁擠，原有肥料，多待出倉，鮮有其他空位。會方似宜迅就接收肥料，正式點核完畢。利用原有接收之桃園，田中，斗南，屏東各倉庫，容納自港口倉庫運來之肥料。前項港口倉庫僅能作為轉運站，萬不能長久存儲待領，轉運站按各地需肥情形，藉此可照到達數量，作有計劃之調撥，使各農會均可就地領取，避免跋涉之勞。在轉運站本身，雖運送較見繁雜，從亦得多量倉位，準備接卸肥

船，一進一出，把握可以裕如。其次，港口轉運站，除負起卸轉運外，為運來破包之整理改裝。因不能將已破之包混合運出，增加損失，須有整個統籌辦法，將破包集中一處，利用良好材料，予以嚴密監督，全部整理完好後轉運，即於麻袋，草包，草繩等均宜有劃一標準之規定，以期損耗減低，過磅便利。此在肥料運銷成本之減低上，亦大有關係焉！

筆者為工作關係，曾於各地接觸農會人員暨誠摯之農民等，談論所及，僉認過磷酸石灰、磷素等價格略失之高，每願以每磅八元或高於八元之代價購買硫酸鋅，頗不欲以低於七元二角或三元五角每磅而購重或輕過磷酸石灰。各級農會正多為此而苦惱，所以遲遲未領者，亦以此為重大原因。筆者以為肥料分配，既係全力助進農業復員，增加農業生產，僅要收回成本便可，固不在乎獲利。是項成本，主要包括購買成本及運銷費用兩項，前者有合約規定，後者可估計得知。故似可依茲標準，妥擬合適價格，況於合約上對售價曾有嚴格限定，未便相違過遠。吾人雖不否認政府將以一筆肥料剩餘鉅款，計劃移作振興農田水利等事業，但在聯總友邦人士觀之，為一不發現之支票，行總臺署前定價格，係按歷年平均價格為準，再依各類成分比例而定。目前似無充分理由必使與臺署所定一致。當然亦不必絕對與合約規定雷同。筆者意以在不爭取剩餘之原則下，以最低成本（包括買價各項配售費用）為基礎，參照農民對肥料之愛好情形，略加調整，以促進肥料銷路。凡為農民所未甚歡迎而又不慣使用者，無妨低於成本，以鼓勵農民購買，如現之石灰氮氣及過磷酸石灰等之價格，似宜略再減低。至其為農民習慣使用而愛購者，如硫酸鋅硝酸鋅等，可以較高價格售出，俾將此盈餘數額，彌補前項不足。如是方較合理，無論在聯總以及農民方面而言，當不會有所異論。縱肥料委會早將前定價格公佈於前，尙慰各地正在開始發放之中，目前調整猶未為晚。

於此筆者有為各級農會人員告者：本省目前能獲茲鉅量肥料，不能不感謝政府當局之努力與苦心。分配肥料種類，限於實際困難，宜多深切瞭解，不可有所苛責，更應多所協助，當予農民剝切說明，消除隔膜，同時務求簡捷準時，爭取時效。本省同胞素以守法著，站在中間地位，一方面作為農民代表，傳達民間實況，提供當局參考。一方面相信政府，接受上級人員指導，深切體會理解，上下聯絡，共力以趨。則一切困難，均可從而冰釋。今後本省肥料分配，固然祈求辦理當局設籌周詳，惟其成效若何，仍多仰賴各級農會全力支持。究其實肥料分配為現今農會主要業務，各農會欲其業務開展，亦必先以肥料分配顯效為始。農會為自身之信譽與發展計，必為踴躍助成此一盛舉也。

猶憶前次在京召開之行總業務會議中，各地對本省之肥料分配多所讚美，今後如何繼續保持首位令名，關鍵在乎吾人之策施適應程度與合力表現情形。吾人為整個大眾利益着想，對於過去已定辦法，不妨重加考慮。果其合理妥善，可不惜全力，促其徹底實現。如有發現瑕玷之處，亦宜坦白修正，在修正中求進步！筆者以殷望之心過切，容於各方面苛求太甚，不過，衷心隱懷，無非祈求肥料分配能順利達如理想耳。（完）

業務動態

一、振務

駐澎湖辦事處

展開工振工作

總署核定撥濟澎湖之食米五百噸，本月七日載由萬宏輪駛抵基隆後，隨即加裝本分署撥澎湖物資五十餘噸，計有棉布四四件，奶粉二九九箱，棉被四二包，醫藥器材三一件，帳蓬一〇包，暨棉花、肥皂、鈕扣、棉線、桔汁等，本分署駐澎湖辦事處人員隨搭該輪前往，已於十二日到達澎湖，本分署為求善後與救濟工作配合進行，對於各項工振工程決予提前推動，其一為菜園魚塭築造工程，利用馬公鎮東北區內原有天然魚塭之優良條件，修造一面積達二十甲（約一百公頃）之魚塭一處，就附近高地挖掘土層築造堤防，取材甚便，全部工程需用工人六一、三八八工，工糧五三、四七一市斤，預料此一魚塭完成後每年將可收成魚類達三十萬尾，其在生產奇缺之澎湖實具經濟價值。其二為漁港碼頭修復工程，澎湖島民多從事漁業，各大小島嶼普遍施設防洪堤綫及碼頭等，由於戰時影響，頻年失修，光復後又以地方財政困難，亦不足以謀規復，本分署以此項工程關係澎湖漁業復興，故決定予以補助，所有工程需用之材料費（包括水泥，木材，磚等）仍由縣政府負責籌措，全部工程需用工人一七三、七〇〇工，工糧四三四、二五〇市斤，估算每日需雇工人達二、〇五〇名。

新衣二萬餘套

先發慈善機關

自布疋撥交省婦女會縫衣工廠趕製衣服後，截至本月底止已製成各類衣服共二一、四七九套（包括中西式男裝女裝及童裝），本分署鑒於各地慈善機關現有收容貧病者衣着一項最為缺乏，故先行撥出一部份新衣，就最急需衣服之單位提前分發，計高雄基督教孤兒院一四〇套，臺北愛愛寮三八〇套，省兒保院三七八套，樂生麻瘋院六六六套，錫口精神病院一七四

套，省救濟院三三七套，基督教麻瘋院一九七套，合共二、二七二套，至其他慈善單位，尚在核定中。對於縫製工資之給與，本分署經訂有原則，凡縫製西式衣一件發給工資三〇臺元，中式衣每件給資二七臺元，期使縫紉工人不因趕製救濟衣服而減少其收入，此外，本分署原定散發各縣市高山同胞及赤貧民衆之衣服亦經裁剪完成，首批一〇四、九九四套，將於下月初派員分赴各縣市逐地散放。

甫沐國恩便承救濟

被赦赤貧喜獲衣被

本省大赦囚犯四千餘人本月初紛紛出獄，據有關方面調查，其中無家可歸無處可投者然一身者，數達一千五百餘人，際茲嚴寒時節，彼輩衣被俱缺，生活問題極為嚴重，本分署經商同駐臺聯總決定作適當之救濟，除撥定棉被一千五百床肥皂四十五大箱外，並就最近製成之新衣中撥出一、五〇〇套，交由省參議會會同各縣市善救協會法院司法保護會等單位按照各地區亟待救濟之人數，逐一發給，計每人發給棉被一床，新衣一套，肥皂一塊，使彼無家可歸之一群，俱獲溫暖，而不致再挺而走險重入囚牢，故此項救濟，對於社會安寧之維護貢獻至大。

分配二批縫衣機

婦女工作會借得半數

自第一批縫衣機二十九架，分別配借與省婦女會、省救濟院暨三個醫院後，上年底曾繼續運到六十架之多，除其中四十架僅有機頭而無機身，配件亦未齊全，一時無從分配外，其他二十架經斟酌各方實際需要作如下之分配：（一）省婦女工作委員會爲省垣婦女福利團體之一，所設縫紉工廠，目前急需縫紉機械補充，本分署會派員調查，以其組織與業務尚堪滿意，故決定配借縫衣機十架以奠定其工作基礎。（二）省救濟院婦女工藝傳習所，自開工以來，業務日形開展，習藝（縫紉）女工，與日俱增，原有配借該所之縫紉機十部，已感不敷應用，故予增配六架，使有補充。（三）省兒保院及省婦女會各配二架，備供縫製兒童衣着暨縫衣工廠使用，是次所配縫衣機，仍屬配借性質，將來是否收回或續借尚待決定。

分 配 補 鞋 工 具

傳 習 工 藝 技 能

本分署為利用運臺補鞋工具(計有三十箱)，會計劃組織補鞋工匠傳習班以期訓練一批無生活技能之失業者，俾獲得工藝常識，經與臺北市社會服務處一再洽商。因需用經費設立地點與主持人員諸問題，尚未完全解決，迄今仍在洽辦中，最近曾據基隆市救濟院申請以該院習藝部門收容有鞋匠一名，精諳補鞋技術，而該院其他收容者，亦多志願學習補鞋工藝，故決定先行借撥該院補鞋工具六箱，備作院民實習，又以臺北盲哑學校及高雄孤兒院兩單位均設有習藝部門，經各配補鞋工具兩箱，由各該單位覓人教授補鞋工藝。

配 發 桔 汁 冰 淇 淋 粉

供 給 病 人 食 用

本分署於上年底曾先後運到桔汁六二九箱，冰淇淋粉九八八箱，玉蜀黍粉九九箱，除提撥桔汁三〇五箱，發散省內清貧新聞從業員工食用外，其餘尚未分配，本分署以此食品與一般食糧有別，尚非普通貧苦民衆所需，故經採納衛生專家意見，試供病人食用，試驗結果異常良好，尤以一般腸胃病患者最為適合，頃已決定全部分配與省內各公立醫院，並按照各住院病人比率之多寡計算應行配給數量，除桔汁一項已分配與臺大附屬醫院，樂生，松山，錫口療養院，省立臺北，基隆，臺南，花蓮，臺東，宜蘭，臺東，嘉義，新竹，共濟醫院，彰化基督教醫院馬偕醫院等十六個單位外，尚有冰淇淋粉玉蜀黍粉一、〇八七箱，週內即可分發。

二 千 磅 魚 肝 油 分 發 臺 南

派 員 前 往 檢 驗 兒 童 體 格

本分署前核定配撥臺南縣國民學校及幼稚園學童之魚肝油二千磅，業於本月二十四日派衛生組專員余亞莉南下臺南，辦理各校學生之體格檢查及點發事宜，又因油量不多，故分發時僅能就身體最虛弱而家境貧寒者為供應對象。

工 振 討 論 會 決 定

趕速結束工振業務

本分署以行將結束，對於工振業務亟待趕速完成，特於本月十七日舉行工振討論會，當經決定數點如下：

一，在進行中之工程應分別函知主辦機關如限完成，否則停止補助，至烏山頭貯水池修復工程則另電通知不得超過四月底。

二，已准未辦者，除高雄市下水道、東港鹽水農田水利二工程仍予補助興工外，其餘員林及玉里二水利工程均停辦。

三，學校修建工程應視款額情形酌再考慮。

補助高雄市側溝復舊工程

預計需工資二百四十餘萬元

高雄為本島要港，戰時遭炸慘烈，市內側溝損燬尤重，所有明溝暗渠什九淤塞，污穢堆積，臭氣四溢，影響地方衛生既大，瘡疫尤易滋生，本分署迭據高雄市府申請補助修復，經派遣工程人員前往勘查，認為確有修復之必要，且聯總衛生工程專家烏特夫氏(Woodruff)於視察南部一帶衛生工程設施時，亦曾建議興修，故經決定以工代振，採用點工方式辦理，全部工程計需修補之開渠暗渠總長一〇、二九九公尺，需時約七十天，除所需各項材料費用一、四七五、六二二臺元，仍由高雄市政府自行籌措外，全部工資二、四五三、七六〇臺元，(計需雇用各類技工及粗工二九、五八九工，牛車三、六八八臺)將由本分署予以補助，此一工程各項手續業經辦妥并已迅速興工。

開放恒春善濟新村

核定各項管理辦法

恒春善濟新村自上年底全部竣工後，本分署即着手分配及管理事宜，首先成立管理委員會，推定高雄縣長，秘書主任，縣民政局長，社會課長，縣參議長，參議員，恒春區長暨當地鎮長鄉長等九人充任委員，並於一月十一日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凡屬恒春居民其家屋在戰

時遭受炸燬無力營建，或本籍海外歸胞携眷返里無家可歸者，均得申請入村居住，第一村房屋十三幢（西門）可容貧戶五二戶，第二村房屋十幢（南門）可容貧戶四〇戶，第三村房屋二幢（車城鄉）可容八戶，合計房屋二十五幢可容納貧戶一百戶，截至上月底止，統計申請居住第一二村者共一三一戶，申請居住第三村者共二十一戶，本分署以求過於供，為求處理公允而切當起見，經通知該村管理委員會嚴格複核，務求惠及最需要此項房屋之貧戶，必要時得就人口較少之戶予以合併，又申請居住第三村之二十一戶，經鄉公所召集各鄉民代表審查後，採用投標方式，決定八戶居住，業於本月一日正式遷入，第一二兩村住戶則尚在複查中。至於該村今後之福利衛生以及一般管理事宜，經由管理委員會詳訂各項辦法，如「各戶義務服役辦法」「公共衛生條例」「住屋管理辦法」等，報由本分署核定，務求公允合理，并能適應各貧民之生活。

歸 僑 出 國 登 記

上 月 底 止 已 達 二 百 人

關於遣送歸僑出國事宜，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會訂定原則，規定出國華僑須具備之條件及應行注意事項，凡有合乎條件而欲再出國之華僑，均可憑證明文件向各地行總分署申請登記，以便集中遣送，本分署於奉到總署通知後，以本省有僑胞數百人，均係於戰後遣送返臺，當經登報公告，凡欲返回原僑居地者，可憑合法之證明文件，向本分署振務組辦理登記手續，截至上月底止，統計申請遣送出國之歸僑有陳清岩等二百人，業經轉報總署核示加何集中遣送，又因申請遣送之歸僑，其所具備之證明文件性質多未一致，其中有獲得荷印政府駐香港領使核准返回原居留地者，有取得本省外交當局證明者，亦有由南京外交部予以證明者，本分署為慎重處理並考慮各地政府對於入境手續上可能發生之間題，現正電行總駐香港辦事處查明有關歸僑出國各項手續，俟獲覆後再行辦理。

二、衛 生

第四批藥械全部出倉

受配者計有四九單位

第四批藥械自上月底開始分配後，即按照原定分配計劃加紧點發，各類醫藥器材共一、

二一七箱，毛重八三七七九磅，本月中旬已全部出倉，接受單位計有省立臺北醫院，臺灣大學附屬醫院等四十九個單位，茲將分配情形表列如後：

生物藥品一批
分配各衛生機構

中市，屏東市各配五〇〇打，臺北市，基隆市，各四〇〇打，花蓮縣二〇〇打，均規定由地方衛生機關免費為當地民眾施種，又此批痘苗與實際需要距離尚遠，省內雖可自行產製，但成本高昂，品質稍遜，為求天花防治工作徹底進行起見，本分署頃已代省衛生局再請總署購辦一三、〇〇〇打空運來臺，預料短期內即可到達。

牛痘苗六千打配發各縣市施種

本省自上年十月以來，各地天花時發，若隱若現，起伏不常，迄本年一月初情況漸趨嚴

一、二三七瓶，班疹傷寒疫苗一二〇瓶，鼠疫疫苗二、五二〇瓶，白喉血清六〇瓶，傷寒疫苗五二六八瓶，為求適時使用起見，經由本署衛生委員會決議全部分配如下：

A 青黴菌素・配給省立臺北醫院十萬單位者四三二瓶，臺大醫院二十萬單位者五〇〇瓶，

臺南醫院及彰化基督教醫院十萬單位者各一五〇瓶，

B 鼠疫疫苗・全部發給基隆市衛生院，辦理該市全市接種，不足之數將由省衛生局補充之。

C 傷寒疫苗・全部發給臺北市衛生院辦理全市接種。

D 白喉血清・全部配給省立保健館備用。

E 班疹傷寒疫苗・暫由臺北醫院保管，俟遣送日備需要接種時，再由衛生局提領。

上項生物藥品係於本月十二日開始配發，週內即可清發完畢，至於基隆臺北兩市普遍施種鼠疫及寒傷疫苗事宜，亦已通知省衛生局負責督促各該市衛生院加緊進行以收時效。

召開第六次衛生委員會

訂定醫院設備分配原則

總署為配合本省醫療機構之復原，曾核定配撥本省醫院設備一千病床，產院設備一百六十床，除其中一五〇床一套經指定配給臺大附屬醫院，五〇床二套，配給兩個港口檢疫醫院，並分別由教育部及衛生署統籌外，其餘均保撥給各地公立醫院，至於此項醫院產院設備之分配及修建問題，本分署曾一再洽請省衛生局從速釐訂，務期適應各地實際需要，復召開第六次衛生委員會提出討論，經由各單位代表商議決定：(一)以二五〇床一套配給省立臺北醫院，(二)一〇〇床二套分撥省立臺南高雄醫院，並請總署另配足夠容納一百床之流動房屋配給省立臺南醫院，(三)五〇床四套分配臺南高雄臺東花蓮四縣備作建立縣立醫院，(四)總署曾核定配給本省馬偕紀念醫院五〇床設備一套，應請總署在一千床額外另行增撥，(五)產院設備之分配預定以八十床一套建立省立產院一所，以四〇床一套分撥省立嘉義及屏東兩醫院，並配給臺北縣及基隆市兩個衛生院二〇床者各一套，本分署為考慮此批醫院設備到臺後之運用及處置，頃已催請省衛生當局對於核定配給病床之院所，亟須迅速修建整頓以赴事功。

建議聯總派遣專家協助

臺大熱帶醫學研究所

臺灣大學熱帶醫學研究所土林支所，為省內唯一具有規模之血清及疫苗研究製造機關，該所自日籍技術人員遣送回國後，迄今未有適當人員接替，致產品低劣且多未合標準，關係本省防疫措施甚大，聯總衛生專家嘉施Dr. Shishy於視察該所業務時，認為需要大量技術人員協助規復，渠建議應由聯總派遣外籍專家前往該所指導，以期改善並推進，本分署頃已商得該所同意，並電請總署洽派此項專家二人來臺，協助一切。

三、儲運

善後救濟物資進口

不受本省貨物管制方案限制

自政府當局宣佈貨物管制方案後，所有到臺船隻規定一律應受檢查，貨物則須先卸入省方倉庫再行發放，本分署以此項法令如適用於聯總船隻，對於善救物資之處理，殊多不便，正擬向省當局洽商解決之際，即接奉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代電略謂：「所有貴分署之進口救濟物資與商貨不同，自不能按照管制進口辦法辦理，無需卸存通運公司倉庫，亦不必經政府核准方可提取，應由貴分署照常辦理」，云云，本分署於接獲上項通知後當即分別轉知高雄，基隆兩港之通運公司查照辦理，所有今後到臺之救濟船隻及物資，將不在進口管制之列，照常運送。

本月份到臺物資 以醫藥器材為最多

本月份到臺船只共五艘，除 Lake Chilliwack 輪運到肥料係由省肥委會負責接收外，其他物資計有食米，醫藥器材福利物品等項，其中以藥械之價值為最大茲列表於下：

到達日期	船	名	到達港埠	運來物資
2月1日	臺南	基隆	同	藥品251件 Blasting Machine 1件
2月7日	萬宏	同	米五百噸於二月十日由原船運往澎湖	
2月11日	臺中	同	醫藥212件 縫衣機12箱 Rebuilt Singer Sewing Machine 4箱 鈿線20箱 棉線10箱 縫衣針1箱 麻袋40包	
2月16日	中興	同	藥品92件	
2月24日	Lake Chilliwack	高雄	Nitraprills 30,000包, Sulphate of Ammonia 20000包	

四、其他

錢署長返臺 本署業務逐步結束

——一切新工程限於經費均停止興辦——

錢署長宗起於上月杪奉總署電召赴滬，業於本月十四日乘中興輪返臺，當對中央社發表談話謂：此行為商討今後本署業務，因聯總在華工作行將結束，行總為配合是項計劃，亦將逐步緊縮，本省地區較少，善救業務亦較單純，是以本分署結束時間或將比其他分署為早，今後各項業務將遵從總署指示逐步收束，一切新工程限於經費，均停止興辦。又稱本省地方當局銳意經濟建設，此後之發展必無限量。

各縣市善救協會

已成立十五個

本省各縣市善後救濟協會，上月間紛紛成立，依照總署訂頒之地方救濟協會實施辦法分別聘定委員，設址辦公，本分署為發動地方力量，完成善救工作，對於各縣市正在舉辦，或計劃中之善救措施，俱與各協會取得密切聯繫，務求救濟物資實惠及民，善後進行迅速切當

茲將各縣市善救協會組織情形表列如下：

各縣市善後救濟協會一覽表

縣市名稱	主任委員	成立日期	委員人數
彰化縣	王傳孫	一月十八日	九人
南投縣	朱阜	一月十一日	十一人
東勢市	黃文達	一月廿一日	十一人
竹山市	高仲文	一月廿五日	十五人
雄義市	陳增	二月一日	十一人
南投市	林志	二月廿八日	廿五人
中寮市	張國	三月廿四日	十一人
湖南市	林延彌	三月廿五日	十一人
連化市	王克	四月一日	十一人
新嘉市	文達	四月廿一日	十一人
高屏市	高增	五月廿八日	廿五人
花蓮市	吳立	六月廿五日	十一人
臺東市	王堅	七月廿五日	十一人
臺中市	張伯	八月廿五日	十一人
臺南市	林成	九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北市	林漢	十月廿五日	十一人
基隆市	林渠	十一月廿五日	十一人
新竹市	林煥	十二月廿五日	廿五人
嘉義市	林圖	一月廿五日	十一人
屏東市	林平	二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中市	林俊	三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北市	林立	四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南市	林俊	五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中市	林立	六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北市	林俊	七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南市	林立	八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中市	林俊	九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北市	林立	十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南市	林俊	十一月廿五日	廿五人
臺中市	林立	十二月廿五日	廿五人

搶救南部豬瘟 并計劃訓練獸醫人材

南部一帶上年曾數度發現豬瘟，當時由本分署撥發血清疫苗，努力撲治，幸未播延，最近據報高雄屏東一帶豬瘟又在蔓延，且甚猖獗，高雄縣一月之內病死豬隻七千餘頭，屏東市亦在三千頭以上，其餘臺南臺中各地雖未見嚴重，惟亦普遍發現，養豬事業大受打擊，影響農村經濟，實非鮮淺，本分署於接獲通知後，除即轉知省農林處迅就本分署撥交之豬瘟疫苗血清派員運送豬瘟地帶展開醫療防治工作外，同時商由駐臺聯總農業專家薛爾文 Dr. Sylvain 獸醫專家巴登 Dr. Patton 二人南下觀察，指導有關豬瘟撲治事宜，經半月來之加緊進行，目前疫勢已漸趨平息。又據聯總巴登博士 Dr. Patton 之調查報告，渠認為各地農民及從事牧畜業者，普遍缺乏獸醫常識，一遇牲畜染疫時，即束手無策，聽其死亡，故建議在臺設立講習班訓練獸醫人材，以維護本省畜產事業，此一辦法至為理想，惟將來如何進行，尙待計劃。

二月份大事日誌

- 一 日 △撥省參議會棉被一、五〇〇床肥皂四五箱會同各縣市善後救濟協會司法保護會
散發全省遇赦貧民。
- △運發彰化臺中等縣市醫院及衛生院藥械。
- △臺南輪由滬抵基隆運到藥械二五二件。
- 三 日 △撥澎湖臺東花蓮等貧瘠縣份醫院糙米各一、九八九磅補助貧苦病人伙食。
△撥臺南市政府奶粉二五四箱。
- 四 日 △召開澎湖工作討論會。
- △撥發臺北市各慈善育幼機關煉奶九七箱。
- △運到牛痘苗六千打。
- 五 日 △撥發臺南高雄等縣市奶粉站橡皮奶頭二箱。
- △撥臺中縣衛生院痘苗二千打。
- 六 日 △臺東花蓮二縣水利工振工程竣工派員前往驗收。
- △撥臺南市婦女會布疋四十一又三分之一包，又鈕扣三箱剪製貧民衣服。
△撥給省立臺北保健館痘苗四百打。
- 七 日 △萬宏輪載總署撥澎湖食米五〇〇噸抵基隆。
- △運發省立嘉義醫院牛奶二〇〇箱。
- 八 日 △鳳山輪裝運本分署藥品物資一批開赴花蓮港。
- △配發新竹衛生院痘苗五百打。
- 十 日 △兼澎湖辦事處主任沈岐原隨帶工作人員三人，善救物資約五十噸乘萬宏輪前往
澎湖工作。
- △開始配售第二批工礦器材。
- 十一 日 △配發基隆市衛生院鼠疫苗七箱牛痘苗四百打。
- 十二 日 △配發省立屏東師範附小煉奶二四〇箱。
- △臺中輪由滬抵基隆運到藥械二一二箱，縫衣器材一批。
- 十三 日 △清點藥庫清發第四批餘存藥品。
- 十四 日 △中興輪由滬抵基隆運到藥械九二件。

- △錢署長林主任乘中興輪返署。
- 十五日 △配給省立兒童保育院等十九個單位桔子汁二六七箱。
- △配發各醫院製床單用白布 四七、八九一碼。
- △第十三期月報出版。
- 十七日 △配發各醫院護士製服藍布 二、八五四公尺。
- 十九日 △派代表參加本省新生活運動十四週年紀念會。
- △電知烏山頭水利工振工程應于四月中旬以前竣工。
- 二十日 △前借臺南震災災民之帳蓬八十幘悉贈原領災民。
- △屏東醫院第二期修復工程開標。
- △擬訂臺西鄉漁民救濟原則。
- 二十一日 △通知各縣市政府凡已動工之工振工程務於四月十五日以前趕辦完成。
- 二十二日 △發表第一批裁遣人員名單，計有陳笑陶等三十八人。
- △核准補助省兒童保育院小學部房屋修繕工程。
- 二十四日 △臺中和平村平民住宅修建工程招標，派員前往監標。
- △Chilliwack輪抵達高雄運到肥料一批，當即移交省肥委會。
- 二十五日 △簡派工業技正許乃波自滬港公畢返署。
- △配借婦女工作委員會縫紉機十架。
- 二十六日 △核准補助臺北縣濁水溪工程水泥六一〇包，衣服三十二套。
- 二十七日 △派員赴恒春善濟新村辦理裝備事宜。
- 二十八日 △本省發生二二八事變，無大事。

經濟統計資料

各表專供參考
請勿對外發表

(1) 臺北市躉售物價指數

基期：民國三十五年一月

公式：簡單幾何平均

	總指數	食 物 類	衣 着 類	燃 料 類	金 屬 電 料 類	建 築 材 料 類	雜 項 類
民國 35 年 1 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月	132.62	139.62	122.62	120.41	183.87	127.97	115.48
3 月	158.42	165.14	204.09	128.48	202.49	134.11	131.80
4 月	179.78	175.50	252.74	138.70	296.60	157.25	145.33
5 月	217.01	236.90	245.40	154.85	379.77	207.80	163.98
6 月	233.50	246.50	246.81	148.87	394.01	243.24	175.60
7 月	242.89	271.28	229.15	141.15	460.59	253.07	179.77
8 月	252.80	298.46	205.85	151.82	477.27	290.83	175.75
9 月	239.71	268.61	215.79	147.86	446.54	286.38	163.86
10 月	249.04	283.66	248.70	141.77	459.01	297.83	158.94
11 月	263.26	298.50	267.15	143.15	564.10	296.90	165.51
12 月	296.04	335.78	313.16	157.54	724.75	331.12	170.98
36 年 1 月	381.95	409.63	416.10	207.48	1,077.91	382.20	216.73
2 月	576.03	615.53	656.63	316.63	1,733.35	563.87	334.36

(2) 臺北市零售物價指數

基期：民國三十五年一月

公式：簡單幾何平均

	總指數	食 物 類	衣 着 類	雜 料 類	雜 項 類
民 國 35 年 1 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 月	124.03	132.20	117.77	124.57	108.43
3 月	152.88	152.48	177.10	146.81	145.22
4 月	174.66	168.70	238.57	147.43	170.05
5 月	199.94	210.46	242.22	156.80	165.79
6 月	203.60	223.63	251.16	154.65	166.84
7 月	214.52	247.86	236.91	167.51	164.60
8 月	221.19	264.27	212.78	192.38	162.56
9 月	211.99	247.91	204.59	198.83	157.64
10 月	222.76	263.61	230.37	188.88	160.51
11 月	227.84	273.23	231.13	195.82	159.34
12 月	248.84	298.84	264.67	221.51	162.72
36 年 1 月	305.24	355.79	304.54	332.65	206.45
2 月	492.29	571.72	534.08	472.95	338.50

(3) 臺北市工資指數

基期：民國三十五年一月

公式：簡單幾何平均

	總指數	紡織女工	建築工人	自來水工人	機器工人	電力工人	挑夫	裁縫	農工
民國35年1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月	106.12	150.00	100.00	100.00	100.00	107.00	100.00	100.00	100.00
3月	110.75	150.00	105.88	100.00	100.00	122.00	116.67	100.00	100.00
4月	140.66	150.00	134.12	153.84	148.83	132.44	133.33	126.99	149.03
5月	154.25	150.00	152.94	163.08	137.50	177.26	182.57	115.58	166.67
6月	159.64	150.00	176.47	138.75	168.63	141.16	233.33	127.07	166.67
7月	193.60	150.00	176.47	234.01	175.00	180.00	237.47	119.16	250.00
8月	203.78	192.00	175.71	234.01	189.05	181.50	241.66	126.86	250.00
9月	211.36	194.00	185.20	234.01	185.60	181.50	241.66	162.16	250.00
10月	216.69	250.00	194.11	234.01	190.63	181.50	250.00	128.46	250.00
11月	228.79	250.00	208.80	234.01	190.63	181.50	283.33	146.15	200.00
12月	248.04	250.00	264.70	234.01	281.13	181.50	274.86	153.84	200.00
36年1月	276.64	250.00	299.69	268.05	342.40	181.50	300.00	199.99	283.33
2月	342.43	500.00	329.41	368.05	400.00	285.58	316.67	215.38	400.00

(4) 臺灣省之匯率

臺幣一元之法幣價格

	銀 行 汇 率	公 務 汇 率	商 汇 率	暗 市 汇 率	
				暗 市 汇 率	暗 市 汇 率
民 國 35 年 1 月		30.00			21.00
2 月		30.00			21.50
3 月		30.00			23.00
4 月		30.00			24.00
5 月		30.00			20.90
6 月		30.00		22.66	23.00
7 月		30.00		23.00	26.50
8 月		33.34		33.34	31.33
9 月		33.34		33.34	29.11
10 月		35.00		35.00	29.12
11 月		35.00		35.00	29.03
12 月		35.00		35.00	27.16
36 年 1 月		35.00		35.00	25.88
2 月		35.00		35.00	25.33

(5) 臺灣省各銀行放款利率

單位：月利率 ‰

	臺灣銀行		普通銀行		土地銀行		合作金庫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民國34年11月	0.48	0.285	0.66	0.30	0.483	0.35	0.375	0.35
12月	0.48	0.285	0.75	0.30	0.483	0.35	0.375	0.35
35年1月	0.54	0.285	0.81	0.33	0.483	0.35	0.542	0.35
2月	0.54	0.285	0.81	0.33	0.483	0.35	0.542	0.35
3月	0.54	0.285	0.90	0.36	0.483	0.39	0.542	0.35
4月	0.60	0.285	0.90	0.36	0.483	0.39	0.833	0.35
5月	0.75	0.285	1.50	0.42	0.483	0.39	0.833	0.35
6月	0.72	0.205	1.59	0.36	0.483	0.39	0.833	0.35
7月	0.72	0.205	1.50	0.51	0.483	0.39	0.833	0.35
8月	0.69	0.210	1.44	0.36	1.200	0.60	0.833	0.35
9月	0.69	0.21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10月	0.69	0.21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11月	0.69	0.21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12月	0.69	0.21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36年1月	0.66	0.5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2月	0.66	0.50	1.50	0.51	1.200	0.60	1.125	0.35

(6) 臺灣省各銀行存款利率

單位：年利率%

	臺灣銀行		普通銀行		土地銀行		合作金庫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民國34年11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12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35年1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2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3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4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5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6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7月	3.4	0.36	3.5	0.36	3.4	0.36	4.3	0.365
8月	3.4	0.36	3.5	0.36	4.32	0.36	4.3	0.365
9月	3.4	0.36	3.5	0.36	4.32	0.36	4.3	0.365
10月	3.4	0.36	3.5	0.36	4.32	0.36	4.3	0.365
11月	3.4	0.36	3.5	0.36	4.32	0.36	4.3	0.365
12月	3.4	0.36	3.5	0.36	4.32	0.36	4.3	0.365
36年1月	2.5	1.00	3.5	0.36	4.32	0.36	4.3	0.365
2月	2.5	1.00	3.5	0.36	4.32	0.36	4.3	0.365

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第十四期月報

編輯者 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秘書室

發行者 善後救濟總署臺灣分署

印刷者 三成印 刷 所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出版